



三元基因

NEEQ : 837344

北京三元基因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Tri-Prime Gene Pharmaceutical Co., Ltd.)



半年度报告

— 2020 —

公司半年度大事记

1、2020年1月，自新冠疫情爆发后，公司产品被国家卫健委等颁布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诊疗方案》认定为抗病毒治疗推荐药物；公司也被国家工信部认定为疫情防控药品保障单位；公司全体员工，春节无休，加班生产，在北京市发改委批准的提质升级专项的支持下，公司生产线扩大产能，较好满足了全国各地医疗机构的防疫急需。

2、2020年2月，在公司首任董事长、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获得者——侯云德院士倡议下，公司积极向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武汉儿童医院、四川大学华西医院、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北京海淀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北京大兴区人民医院等全国各地医疗机构和防疫机构捐赠相关防疫药品，履行了企业的社会责任。

3、2020年3月，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实施完成2020年度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公司4位在册股东（包括公司控股股东）以20元/股的价格认购定向发行的50万股，募集资金1000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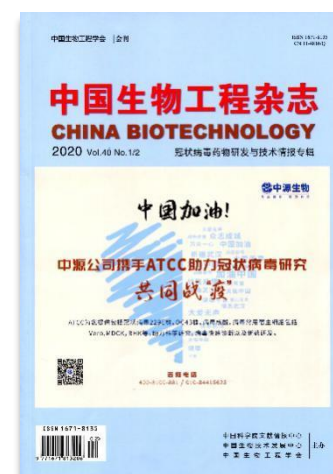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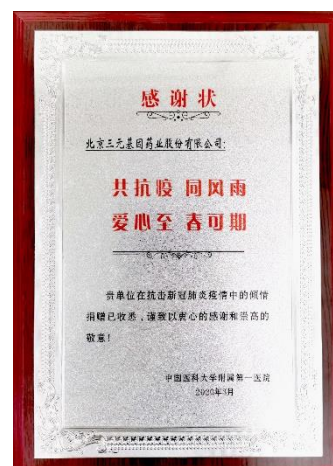
4、2020年3月，《中国生物工程杂志》冠状病毒药物研究专辑刊登了公司发表的文章《重组人干扰素 α 1b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治》。

5、2020年4月，经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公司获得了重组人干扰素 α 1b雾化吸入治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临床试验批件和重组人干扰素 α 1b注射液预防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临床试验批件。

6、2020年5月，经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实施完成2019年年度权益派发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10,5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5.00元现金，分红金额总计5,525万元人民币。

7、公司拟筹备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开启了在精选层挂牌相关工作，2020年5月2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下发的《辅导备案登记的受理函》（京证监备案【2020】50号）。

8、2020年6月，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程永庆主持召开了总经理办公会，并做了上半年工作的总结报告：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580.32万元，净利润2,322.21万元，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7,765.41万元，产品毛利率为85.81%，期末净资产为2.57亿元。



目 录

公司半年度大事记	2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9
第四节 重大事件	20
第五节 股份变动和融资	21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26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29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107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程永庆、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凤琴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孟爱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审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应收账款余额偏大，无法收回的风险	公司 2020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净额为 64,670,323.23 元，占到同期营业收入的 67.50%，比去年同期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 54.33%，增加 13.17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各商业单位为应对疫情爆发加大备货所致。近几年，公司持续加强对应收账款的管理与催收，但在应收账款管理方面还有继续改进的空间。尽管公司的客户主要是大型国有商业公司，形成呆坏账的概率很低，且公司已按照坏账计提政策计提了坏账准备，但仍存在个别规模较小的客户因自身经营状况异常而导致公司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
2、行业竞争的风险	医药行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国家对医药行业制订了一系列改革政策，特别是生物制药行业，是国家重点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之一。但是，在促进行业快速发展的同时，也导致行业内竞争的加剧。公司拥有全球独家生产的重组人干扰素 α1b 水针剂，鉴于临床医生对不同亚型的重组人干扰素认知的差异性和局限性，同类产品的竞争依旧存在，因此，由竞争导致的风险依旧存在。
3、市场开拓的风险	公司所处生物医药行业是国家重点支持的发展领域，目前正处于快速成长阶段。重组人干扰素 α1b（商品名：运德素®）疗效确切，适应症广泛，市场潜在需求大。目前，本公司重组人干扰素 α1b 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较高，公司的利润主要来源于重组人干扰素 α1b。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p>年度和 2020 上半年度，公司重组人干扰素 $\alpha 1b$ 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9.95%、99.98%、99.99%和 99.97%。减少单一品种风险的方法是开拓出不同的细分市场。近几年，公司在原有的肝炎科市场外，陆续开拓出儿科市场、肿瘤科市场、血液科市场、眼科市场、皮科市场等，新市场的开拓不仅能大幅提升公司的销售业绩，同时也大大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但是开拓新市场需要精准的投入，也会面临开拓的风险，要保持持续的努力。</p>
4、不动产抵押的风险	<p>2014 年 5 月、2015 年 3 月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支行签订了借款合同，以公司的车间楼房产及相应的土地使用权的不动产权证（对应的最新不动产权登记证编号为：京（2017）大不动产权第 0014445 号）和研发中心楼及相应的土地使用权的不动产权证（对应的最新不动产权登记证编号为：京（2017）大不动产权第 0014449 号）为抵押并签定了合同编号为 02000114-2014 年大兴（抵）字 0052 号（2017 年度重新签署抵押合同，编号为 0020000074-2015 年大兴（抵）字 0025 号-1）和 0020000074-2015 年大兴（抵）字 0025 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公司作为生物制药企业，土地使用权、房产是公司必不可少的生产经营场所，若公司还款能力出现困难，未能及时解除土地房产抵押，公司的生产经营将会受到影响。</p>
5、新冠疫情导致的风险	<p>公司产品被国家卫健委发布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诊疗方案》认定为抗病毒治疗推荐药物，这使得公司一季度销售比历史同期大幅增加。同时，抗击新冠疫情的防控措施导致疫情期间医院就诊患者人数大幅减少，使得公司产品治疗相关的呼吸道病毒疾病的感染和发病人数大幅下降，同时，由于一季度各地医疗机构和商业公司尚有库存，从而导致公司销售额在二季度显著下降，短时间内，为公司后续经营带来一定风险。</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三元基因	指	北京三元基因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北京三元基因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北京三元基因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北京三元基因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北京三元基因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股转公司、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报告期、本期	指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指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处方药	指	凭执业医师和执业助理医师处方才可购买、调配和使用的药品
生物制品	指	应用普通的或以基因工程、细胞工程、蛋白质工程、发酵工程等生物技术获得的微生物、细胞及各种动物和人源的组织和体液等生物材料制备，用于人类疾病预防、治疗药品和诊断检测试剂。
GMP	指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GSP	指	Good Supply Practice,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
干扰素 α	指	干扰素 α (Interferon- α , IFN α) 是细胞和机体受到病毒感染，或者受核酸、细菌内毒素和促细胞分裂素等作用后，由淋巴细胞分泌的一种细胞因子。干扰素 (Interferon, IFN) 是一类具有广谱抗病毒、抗肿瘤和免疫调节作用的蛋白质，包括 I 型、II 型和 III 型，分别具有不同的受体和功能，是机体天然免疫的关键组成部分。
重组人干扰素 α 1b	指	全球重组人干扰素 α (IFN α) 已有 3 个亚型被批准为药品在临床使用，分别为 IFN- α 1b、IFN- α 2a 和 IFN- α 2b，目前均为基因工程产品。国外市场上 IFN- α 有 IFN- α 2a 和 IFN- α 2b，其基因来源于西方白种人。中国市场上 IFN α 有 IFN- α 1b，其基因由我国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获得者侯云德院士于 1982 年从健康中国人脐血白细胞中获得。重组人 IFN- α 1b 注射剂是中国第一个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基因工程 I 类新药。
运德素 [®]	指	公司重组人干扰素 α 1b 产品注册商标和商品名
国家一类新药	指	原《新生物制品审批办法》规定，生物制品分为五类。第一类为国内外尚未批准上市的生物制品。现为 2007 年 10 月 1 日批准实施的《药品注册管理办法》所指的治疗性生物制品 1 类、9 类等药品的概念。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北京三元基因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Beijing Tri-Prime Gene Pharmaceutical Co., Ltd.
证券简称	三元基因
证券代码	837344
法定代表人	程永庆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晏征宇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是
联系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工业开发区金苑路1号4号楼
电话	010-60219175
传真	010-61253368
电子邮箱	yanzhengyu@triprime.com
公司网址	www.triprime.com
办公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工业开发区金苑路1号4号楼
邮政编码	1026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1992年9月24日
挂牌时间	2016年5月18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医药制造业-生物药品制造-生物药品制造（行业分类代码：C2760）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主要从事生物医药的研究、开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有：注射用重组人干扰素 α 1b粉针剂、重组人干扰素 α 1b注射液、重组人干扰素 α 1b喷雾剂、重组人干扰素 α 1b滴眼液等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10,5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
做市商数量	-
控股股东	北京东南医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程永庆、印小明、程十庆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2851949U	否
注册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工业开发区金苑路1号4号楼	否
注册资本（元）	110,500,000	是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申万宏源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常熟路239号，投资者沟通电话：021-33388437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95,803,232.05	128,653,805.69	-25.53%
毛利率%	85.81%	84.44%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222,106.85	22,775,495.91	1.9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962,410.24	22,503,440.58	-6.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8.12%	8.3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7.33%	8.29%	-
基本每股收益	0.21	0.21	0.00%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40,049,468.66	333,023,351.47	2.11%
负债总计	83,512,694.40	54,243,684.06	53.9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6,536,774.26	278,779,667.41	-7.9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32	2.53	-8.3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2.82%	14.63%	-
资产负债率%（合并）	24.56%	16.29%	-
流动比率	5.33	6.42	-
利息保障倍数	65.24	64.36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654,075.63	32,434,846.32	139.42%
应收账款周转率	1.30	1.60	-
存货周转率	0.63	1.71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11%	-11.1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5.53%	-10.49%	-
净利润增长率%	1.96%	-26.45%	-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431.9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872,049.8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219,420.8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642,197.07
减：所得税影响数	382,500.4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259,696.61

三、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四、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根据 2017 年财政部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首次执行该准则对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无影响。

与原收入会计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会计准则对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20 年 1 月 1 日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将	预收账款	-816,989.86	-816,989.86

与销售商品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	816,989.86	816,989.86
----------------------	------	------------	------------

五、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六、 业务概要

公司从事生物医药的研究、开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多种规格的注射用重组人干扰素 α 1b粉针剂、多种规格的重组人干扰素 α 1b注射液、重组人干扰素 α 1b喷雾剂和重组人干扰素 α 1b滴眼液。公司盈利模式清晰，主要通过研究、开发、生产并销售重组人干扰素 α 1b等药品来获取收入、现金流和利润。公司依托遍布全国的销售网络，将产品销往全国各地的医院、卫生站等医疗服务终端，并最终由患者临床应用。

干扰素（IFN）是一组具有多种功能的活性蛋白质，是一种由单核细胞和淋巴细胞产生的细胞因子。它同种细胞上具有广泛的抗病毒、影响细胞生长和分化、调节免疫功能等多种生物活性。自1986年世界上第一个重组人干扰素 α 获美国FDA批准用于治疗慢性丙型肝炎后，重组人干扰素 α 类药物上市已经30余年，但时至今日，关于重组人干扰素 α 的基础研究和临床研究一直都是国际上病毒学、细胞学、分子生物学、临床医学、免疫学和肿瘤学等相关领域的研究热点。

在国际市场上，欧美国家市场上主要使用重组人干扰素 α 2a和重组人干扰素 α 2b，其基因来源于西方白种人；在中国市场上使用的重组人干扰素 α 1b，其基因来源是由中国著名病毒学家——侯云德院士从健康中国人脐带血白细胞中获得。近年来，重组人干扰素 α 1b（商品名：运德素[®]）在治疗多种病毒感染性疾病及肿瘤疾病等方面取得了重大研究进展和优良临床疗效。不仅在传染科和肿瘤科，特别是在儿科、皮科与眼科等相关适应症领域，重组人干扰素 α 1b不仅取得了众多临床研究的科研成果，而且实现了更为广泛的临床应用。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较去年同期未发生重大变化。

七、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580.32万元，同比降低25.53%；净利润为2,322.21万元，基本与上年同期持平；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7,765.41万元，同比上升139.42%；期末净资产为2.57亿元，比年初降低7.98%；产品毛利率为85.81%，略高于去年同期。

2020年初，新冠疫情爆发后，干扰素 α 被国家卫健委发布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诊疗方案》认定为抗病毒治疗推荐药物；公司被国家工信部认定为疫情防控药品保障单位，公司产品重组人干扰素 α 1b注射液等产品被纳入疫情防控国家储备药物，各地医疗机构纷纷增加采购和加大库存，使得公司一季度销售比往年同期大幅提升。2019年一季度，公司销售额为59,982,737.32元；2020年一季度，公司销售额为89,982,741.53元，同比增长50.01%。进入第二季度后，随着国家对疫情蔓延的有效控制，疫情防控措施对公司销售工作的影响开始逐渐显现：一是前往医院就诊的患者数量及就诊频率明显低于正常水平；二是因疫情导致的公众活动大量减少，公众普遍佩戴口罩等原因，季节性流感及病毒性呼吸道疾病发病人数明显下降。由于一季度各地医疗机构和商业公司尚有库存，因此，公司二季度销售出现显著下滑，致使2020年上半年的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明显下降。

报告期内，由于疫情防控措施的影响，人员出差和会议聚集受到很大限制，原本计划在上半年召开的一系列学术推广会议无法线下开展，转为线上举行，大幅降低了销售费用的支出，加之疫情期间，公司获得国家防疫专项资金的支持，致使 2020 年上半年的净利润与去年同期基本持平。

此外，疫情期间，国家卫健委连续七版《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诊疗方案》将 α -干扰素雾化吸入列为抗病毒治疗的首先推荐药品。国家工信部发布了《疫情防控重点保障物资（医疗应急）清单》，公司被认定为疫情防控药品保障单位，公司产品重组人干扰素 α 1b 注射液和重组人干扰素 α 1b 喷雾剂被纳入疫情防控国家储备药物，为使企业全力以赴保障药品的供应，公司获得了专项资金支持，这是公司经营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加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重组人干扰素 α 1b（商品名：运德素[®]）雾化吸入相关项目的研发力度，特别是围绕防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基础研究和临床研究。2020 年 2 月，浙江大学传染病诊治国家重点实验室和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病毒病预防控制所同时完成了公司运德素[®]体外抗新型冠状病毒作用的研究，结论显示，运德素[®]具有显著的抗新型冠状病毒作用。2020 年 4 月 12 日，经特别专家组评议审核，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了重组人干扰素 α 1b 注射液以新型冠状病毒肺炎作为适应症进行临床试验，公司获得两项临床研究批件：一项是重组人干扰素 α 1b 注射液作为预防用生物制品的临床试验批件，一项是重组人干扰素 α 1b 作为治疗用生物制品经雾化吸入治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临床试验批件，目前，上述临床试验正在进行中。公司希望通过技术创新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为企业的可持续发展打下牢固的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研究国家医疗机构体制改革等一系列宏观政策，坚持技术创新和市场创新，为患者创造临床医学价值，公司在 2020 上半年持续推进医学驱动+网络推广+专业营销的商业模式，以此建立可持续性的发展竞争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会计核算、财务经营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虽然受疫情影响出现短暂下滑的情况，但经营管理层、核心技术人员队伍稳定，客户资源稳定。长期看，公司发展前景光明。

（二） 行业情况

生物药是指综合利用分子生物学、细胞生物学、遗传学、药学、生物信息学、计算化学、组合化学、纳米等科研成果，以基因工程、抗体工程、细胞工程等技术生产的生物活体为主要原料，制造出的用于对疾病进行预防、诊断和治疗的药物。生物制药是生物学、医学、药学、化学等学科跨界融合的产物，具有高科技、高创新、高投入、高风险、高收益、长周期、低污染等特点，主要包括治疗性蛋白、单克隆抗体药物、分子诊断试剂、新型疫苗等品种。

与欧美相比，我国生物制药行业仍处于早期发展阶段，规模较小，增速较快。2014-2018 年，我国生物药市场规模从 1,167 亿元增至 2,622 亿元，复合增长率 22.40%，增速远高于全球水平。

据中国药学会统计，目前，我国重点城市医院生物药市场份额主要被抗肿瘤和免疫调节剂、血液和造血系统药物、消化系统及代谢药三大类占据。2018 年，抗肿瘤和免疫调节剂、全身用抗感染药物和消化系统及代谢药，三者占全药使用金额分别为 17.08%、16.07%、14.27%。使用金额前三类占样本医院使用金额的占比接近 50%。

公司产品主要涉及病毒性疾病的治疗，病毒性疾病是目前人类健康的主要威胁之一。本次发生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中，截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全球累计超过 1,750 万人感染新冠病毒，死亡已超过 67 万人。此外人类常见的流感、艾滋病、病毒性肝炎、狂犬病、SARS 及埃博拉出血热等都是由病毒引起的传染性疾病。截至 2018 年中国艾滋病的发病人数为 65,779 人，死亡人数为 19,107 人。肝炎方面，2014 年-2018 年乙肝年平均发病人数为 96.28 万例；丙肝 2019 年新发病例为 26.07 万例。流感方面，中国流感发病率自 2011 年起逐年上升，2018 年发病率为 55/10 万人。疱疹方面，90%成人携带一种或多种疱疹病毒，大多数以潜伏形式终生存在。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自 2019 年底爆发以来，在我国以及世界多个国家和地区蔓延，造成大量人员感染和死亡。2020 年 2 月 28 日，世卫组织新冠肺炎情况每日报告，地区及全球风险级别均提升为最高级别。由于新冠病毒流行时间尚短、病毒变异性高、致病机制复杂等原因，目前对新冠病毒感染尚处于无疫苗可用的状态。从作用机制的角度，重组人干扰素 α 1b 具有抗病毒和免疫调节双重作用，是一种广谱的抗病毒药物，对于几乎所有病毒具有抑制作用，公司研究结果表明，运德素®对新冠病毒具有很强的抑制作用。借鉴干扰素 α 1b 抗其他病毒的经验，干扰素 α 1b 能够降低病毒载量，减轻病毒引起的病理性炎症反应，可逆转病毒感染造成的免疫功能紊乱。这种多重作用机制是其他靶向抗病毒药物所不具备的。因此，国家卫健委连续七版《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诊疗方案》将 α -干扰素雾化吸入列为抗病毒治疗的首先推荐药品。国家工信部发布了《疫情防控重点保障物资（医疗应急）清单》，公司被认定为疫情防控药品保障单位，公司产品重组人干扰素 α 1b 注射液和重组人干扰素 α 1b 喷雾剂被纳入疫情防控国家储备药物。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43,921,776.51	42.32%	110,873,725.25	33.29%	29.81%
应收票据	10,261,982.20	3.02%	31,873,129.85	9.57%	-67.80%
应收账款	64,670,323.23	19.02%	73,804,164.45	22.16%	-12.38%
预付款项	2,499,626.48	0.74%	425,136.12	0.13%	487.96%
存货	25,139,811.25	7.39%	17,802,512.33	5.35%	41.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7,630.00	0.13%	284,908.50	0.09%	53.60%
应付账款	2,587,137.75	0.76%	4,676,372.96	1.40%	-44.68%
应付职工薪酬	5,839,157.02	1.72%	12,594,092.61	3.78%	-53.64%
应交税费	616,443.61	0.18%	6,183,155.91	1.86%	-90.03%
其他应付款	30,507,004.07	8.97%	9,620,725.29	2.89%	217.10%
递延收益	22,923,268.17	6.74%	2,315,370.35	0.70%	890.05%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应收票据：**期末较期初金额减少了21,611,147.65元，降幅为67.80%，主要原因为期初部分应收票据到期收到转为货币资金，同时上半年以承兑汇票结算货款金额低于去年同期金额所致。
- 预付账款：**期末较期初金额增加了2,074,490.36元，增幅为487.96%，主要是公司研发医学相关项目启动的预付款所致。
- 存货：**期末较期初金额增加了7,337,298.92元，增幅为41.21%，由于上半年新冠疫情的防控需要，公司被国家工信部列为防疫药品保障单位，公司按照保障工作的要求，同时，为了满足市场供应，储备了一定程度的库存商品和在产品，维持了较高水平的库存。
- 其他非流动资产：**本期末较期初金额增长53.60%，主要是由于公司预付了部分设备的采购款所致。
- 应付账款：**本期末比上年期末降幅44.68%，减少2,089,235.21元，是由于公司支付了材料采购款和结算了服务费，进而减少了应付账款金额。
- 应付职工薪酬：**本项目降幅较大，是由于本期期初金额包括上年度奖金，本期已经将奖金按时发放

进而金额减少。

7. **应交税费**：期末较期初金额减少了5,566,712.30元，降幅为90.03%，主要原因是上半年对企业所得税进行了汇算清缴并足额缴纳，另外本期末的增值税较少所致。
8. **其他应付款**：期末较期初增加了20,886,278.78元，增幅为217.10%，主要原因是公司被国家工信部列为防疫药品保障单位，收到了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疫情供货保证金20,000,708.00元所致。
9. **递延收益**：本期增加20,607,897.82元，上半年收到北京市发改委提质升级项目专项资金16,360,000.00元，北京市大兴区重大科技成果专项项目资金4,591,400.00元，北京市大兴区优秀人才培养资助青年拔尖项目专项资金400,000.00元等所致。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95,803,232.05	-	128,653,805.69	-	-25.53%
营业成本	13,595,933.67	14.19%	20,023,322.49	15.56%	-32.10%
毛利率	85.81%	-	84.44%	-	-
销售费用	34,738,601.85	36.26%	58,319,784.25	45.33%	-40.43%
财务费用	-470,291.75	-0.49%	40.28	0.00%	-1167656.48%
其他收益	2,853,181.89	2.98%	308,017.00	0.24%	826.31%
信用减值损失	38,825.55	0.04%	744,305.35	0.58%	-94.78%
营业外支出	230,052.74	0.24%	5,330.30	0.00%	4,215.94%
营业利润	27,476,090.49	28.68%	26,832,387.42	20.85%	2.40%
所得税费用	4,042,998.82	4.22%	4,053,361.22	3.15%	-0.26%
净利润	23,222,106.85	24.24%	22,775,495.91	17.70%	1.96%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营业成本**：本期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下降32.10%，除了销售收入下降进而导致成本相应降低外，本期各规格产品销售结构发生变化，进一步影响了成本的下降。
2. **销售费用**：本期销售费用比上年同期下降了23,581,182.40元，下降幅度为40.43%，主要原因是新冠疫情期间线下推广活动受到极大限制，公司积极转为线上推广方式进行产品推广，致使推广费用的投入比上年同期大幅下降。
3. **财务费用**：本期财务费用与去年同期变化较大的原因是由于本期公司与开户银行签订的协定存款协议，利息收入比活期存款较高，本期利息收入为923,044.03元，比去年同期增长51.53%；同时随着贷款本金的偿还，利息支出也逐年下降，本年利息支出金额比去年同期下降27.56%。
4. **其他收益**：本期其他收益对比上年同期增长了2,545,164.89元，增长幅度为826.31%，主要原因是公司2020年上半年收到了国家疫情防控保障企业奖励资金1,000,000.00元，北京市防疫期间稳增长贡献突出奖励资金500,000.00元，北京市大兴区促进医药健康产业发展项目546,700.00元。
5. **信用减值损失**：本期比去年同期降低94.78%，由于公司加强了应收账款的管理与回收，金额与账龄都得到了改善，同期增减坏账金额较少所致。
6. **营业外支出**：本期营业外支出比去年同期大幅增长4,215.94%，主要是因为公司为了迅速控制疫情，承担社会责任，公司向全国各地医疗机构和防疫机构等单位进行了大量的防疫药品捐赠活动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95,774,248.74	128,651,092.52	-25.56%
其他业务收入	28,983.31	2,713.17	968.25%
主营业务成本	13,595,648.36	20,021,708.54	-32.10%
其他业务成本	285.31	1,613.95	-82.32%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运德素	95,774,248.74	13,595,648.36	85.80%	-25.56%	-32.10%	1.36%
其他	28,983.31	285.31	99.02%	968.25%	-82.32%	58.50%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东北地区	11,346,788.60	1,543,593.36	86.40%	-53.67%	-56.32%	0.83%
华北地区	12,684,802.14	1,820,136.26	85.65%	24.18%	21.81%	0.28%
华东地区	17,738,190.09	2,335,250.97	86.83%	-29.86%	-34.97%	1.03%
华南地区	7,780,613.20	1,325,735.87	82.96%	-14.30%	-14.38%	0.02%
华中地区	10,188,693.20	1,436,756.21	85.90%	18.40%	10.97%	0.94%
西北地区	15,631,192.23	2,245,873.55	85.63%	-39.79%	-44.98%	1.36%
西南地区	20,403,969.28	2,888,302.14	85.84%	-19.80%	-32.58%	2.68%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 东北地区：**主要覆盖了辽宁、吉林及黑龙江地区的部分等级医院，其中销量以儿童专科及儿童综合医院为主。上半年新冠疫情期间，儿科患者流大幅减少，销售受到较大影响，故销量同比有一定下滑。另外，东北地区的经济偏弱，疫情期间医院储备采购的规模有限，相对于其它地区疫情备货对销售的贡献有限。
- 华北地区：**主要覆盖了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等地区的部分等级医院，以及河北、内蒙等区域的第三终端医疗机构。上半年新冠疫情期间（特别是一季度），主要以各大医院备货为主，因北京、河北、天津等地的等级医院数量较多，医院的规模和采购资金充足，所以销量增长迅猛，故销售相对去年同期有较大增长。
- 华中地区：**主要覆盖了湖北、湖南、河南等地区的部分等级医院。销售同比增长的原因主要是在上半年新冠疫情期间，湖北及武汉地区为新冠疫情的重灾区，当地疫情定点医院集中，且对抗病毒药物的需求激增，故销量较去年同期有较大增长；同时河南市场 2019 年市场开拓迅猛，医院覆盖率增长迅速，2019 年顺利覆盖了河南省人民医院、郑州大学一附院等骨干医院，故 2020 年销量较 2019

年同期有较大增长。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654,075.63	32,434,846.32	139.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4,566.42	-1,320,970.62	-16.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501,457.95	-53,585,871.86	-18.82%

现金流量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金额较上期金额增长了 139.42%，主要原因是收到了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疫情供货保证金 20,000,708.00 元，收到政府专项支持资金合计 23,480,868.71 元，同时由于新冠疫情的发生影响了公司市场推广服务活动的开展减少了相关费用所致。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一）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北京安元堂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批发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药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4 年 11 月 24 日）；销售医疗器械（限 I 类、II 类）、五金产品（不含电动自行车）、	-	-	6,000,000.00 元	1,552,259.27 元	-17,913,433.35 元	5,813,637.31 元	489,297.74 元

		日用品；医药 信息咨询（中 介除外）						
--	--	--------------------------	--	--	--	--	--	--

（二）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三） 合并报表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九、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 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的说明

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企业社会责任

（一） 精准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诚信经营、依法纳税、安全生产、注重环保，积极吸纳就业并切实保障全体员工的合法权益。公司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积极承担社会责任，与社会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新冠疫情爆发后，公司积极向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武汉儿童医院、四川大学华西医院、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北京海淀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北京大兴区人民医院等全国各地医疗机构和防疫机构捐赠相关防疫药品，支持疫情防控。此外，国家工信部将公司列为防疫药品保障单位，为满足抗击疫情的需要，公司加班加点，连续生产，保障了被纳入抗击新冠疫情肺炎中央储备药物清单的运德素®产品的生产供应。同时，按照国家储备工作要求，将库存始终保持在较高水平，为抗击新冠疫情做出了企业应有的贡献。

十二、 评价持续经营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使公司保持良好的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虽有变动，但均在健康的范围之内；经营管理层、核心业务人员队伍稳定；公司和全体员工没有发生违法、违规行为。同时，公司不断创新研发，研发成果阶梯推进，为企业后期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综上所述，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十三、 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 应收账款余额偏大，无法收回的风险

公司 2020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净额为 64,670,323.23 元，占到同期营业收入的 67.50%，比去年同期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 54.33%，增加 13.17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各商业单位为应对疫情爆发加大备货所致。近几年公司持续加强了对应收账款的管理与催收，公司在应收账款管理方面还有继续改进的需要。尽管公司的客户中主要是大型国有商业公司，形成呆坏账的概率很低，且公司已按照坏账计提政策计提了坏账准备，但仍存在个别规模较小的客户因自身经营状况发生异常而导致公司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

应对措施：2020 年上半年，为进一步减少应收账款的风险，公司将根据既定政策，继续从三个方面加大管控力度：第一方面，针对商业配送环节，公司在销售业务中严格控制药品配送商业公司的资质，坚持选择规模大和信用好的药品配送商业公司，同时严格控制各地区新增药品配送商业公司，通过与药品配送商业公司长期稳定的合作建立良好的信用关系，确保药品配送商业公司尽早回款。第二方面，在招投标环节，公司加强与各地区药品招投标机构的合作，通过这些机构督促药品配送商业公司严格执行招投标协议中有关按时回款的规定。第三方面，针对企业内控体系，公司内部建立了信用控制制度，对于应收账款余额超出信用限额的药品配送商业公司严格控制发货。上述一系列措施的有效落地和切实执行，将有效控制应收账款的风险。

2、 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医药行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国家对医药行业制订了一系列改革政策，特别是生物制药行业，属于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行业。但是，在促进行业快速发展的同时，也导致行业内竞争的加剧。就生物制药而言，尽管公司拥有全球独家生产的重组人干扰素 $\alpha 1b$ 水针剂，但鉴于临床医生对不同亚型的重组人干扰素差异认知的局限性，同类产品的竞争依旧存在，由竞争导致的风险依旧存在。

应对措施：为确保企业在激烈的竞争中保持可持续发展的实力和创新力，公司非常注重竞争优势壁垒和自身品牌以及信用优势的建立。首先，公司注重新品研发，特别是独有品种的研发。公司目前正在销售的重组人干扰素 $\alpha 1b$ 水针剂就是全球独家生产品种；其次，公司加强在营销体系中的学术推广力度和销售渠道管理中的创新实践，积极推动线上线下积极互动的模式，有效提高了产品信息和品牌信息传播的覆盖面与效率。最后，公司拥有《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诚信长城杯企业》荣誉证书和《3.15 中国医药十大影响力品牌》荣誉称号，在品牌资质和诚信建设方面一直追求以更高的标准要求企业自身。

3、 市场开拓的风险

公司所处生物医药行业是国家重点支持的发展领域，目前正处于快速成长阶段。重组人干扰素 $\alpha 1b$ （商品名：运德素®）疗效确切，适应症广泛，市场潜在需求大。目前，本公司重组人干扰素 $\alpha 1b$ 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较高，公司的利润主要来源于重组人干扰素 $\alpha 1b$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上半年度，公司重组人干扰素 $\alpha 1b$ 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9.95%、99.98%、99.99%和 99.97%。减少单一品种风险的方法是开拓出不同的细分市场。近几年，公司在原有的肝炎科市场外，陆续开拓出儿科市场、肿瘤科市场、血液科市场、眼科市场、皮科市场等，新市场的开拓不仅能大幅提升公司的销售业绩，同时也大大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但是开拓新市场需要精准的投入，也会面临开拓的风险，要保持持续的努力。

应对措施：公司将继续加大新市场的开发，为运德素®产品开辟更多的细分市场。通过市场调研，公司发现重组人干扰素 α1b 在儿科抗病毒领域有着广泛的市场前景，其潜在的市场规模巨大，因此公司将加大运德素®在儿科应用的学术推广，依靠运德素®疗效确切、安全性高的特点，持续推进运德素®在治疗儿科病毒性感染疾病领域的应用。此外，公司将拓展运德素®在黑色素瘤等抗肿瘤领域的应用，通过开拓更多的细分市场去分散市场开拓的风险。新冠疫情爆发后，公司在多年呼吸道抗病毒治疗研究的丰富积累之上，积极开展相关临床研究，不仅为国内抗击疫情做出了贡献，也拓宽的公司产品的细分市场。

4、不动产抵押的风险

2014年5月、2015年3月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支行签订了借款合同，以公司的车间楼房产及相应的土地使用权的不动产权证（对应的最新不动产权登记证编号为：京（2017）大不动产权第0014445号）和研发中心楼及相应的土地使用权的不动产权证（对应的最新不动产权登记证编号为：京（2017）大不动产权第0014449号）为抵押并签定了合同编号为02000114-2014年大兴（抵）字0052号（2017年度重新签署抵押合同，编号为0020000074-2015年大兴（抵）字0025号-1）和0020000074-2015年大兴（抵）字0025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公司作为生物制药企业，土地使用权、房产是公司必不可少的生产经营场所，若公司还款能力出现困难，未能及时解除土地房产抵押，公司的生产经营将会受到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向工商银行借款的余额截至本期末为1,350.35万元，还款期限截止到2026年5月30日，还款期限较长，同时每个季度还款金额为100万元，对于公司的资金情况及经营活动的影响比较小，本项抵押和借款的风险在公司的可控范围之内。

5、新冠疫情导致的风险

公司产品被国家卫健委发布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诊疗方案》认定为抗病毒治疗推荐药物，这使得公司一季度销售比历史同期大幅增加。同时，抗击新冠疫情的防控措施，导致疫情期间医院就诊患者人数大幅减少，使得公司产品治疗相关的呼吸道病毒疾病的感染和发病人数大幅下降，由于一季度各地医疗机构和商业公司尚有库存，从而导致公司销售额在二季度显著下降，短时间内，为公司后续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一方面积极加强新冠防治临床项目的研究和开发，尽最大可能扩展新冠疫情防治市场的拓展；另一方面积极开拓其他科室（如皮肤科、血液科、肿瘤科、眼科等）的应用，通过细分市场的广泛覆盖弥补疫情期间防疫措施造成的损失。在疫情防控取得显著成果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在儿科和肝病领域的临床应用和推广，并积极拓展线上诊疗和线上供应渠道，利用互联网建立新的销售推广渠道。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3月21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3月21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16年3月21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 实际控制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作出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报告期内，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未有违背承诺事项。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作出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作出《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关于对外投资相关情况的声明》以及关于对外兼职情况及所作出的重要承诺。报告期内，未发现有违背该承诺的事项。

(三)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资产 1-生产车间楼	固定资产	抵押	28,500,950.91	8.38%	银行贷款
资产 2-研发中心楼	固定资产	抵押	31,082,943.99	9.14%	银行贷款
资产 3-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抵押	1,244,459.80	0.37%	银行贷款
总计	-	-	60,828,354.70	17.89%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资产抵押是由于银行贷款需要，抵押资产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仅为 17.89%，且季度还款金额为 100 万元，对于公司的正常经营没有影响。

第五节 股份变动和融资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报告期期末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45,954,050	41.78%	56,400,574	102,354,624	92.6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5,497,975	14.09%	-13,931,913	1,566,062	1.42%
	董事、监事、高管	-	-	997,500	997,500	0.90%
	核心员工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64,045,950	58.22%	-55,900,574	8,145,376	7.3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7,205,200	33.82%	-32,507,012	4,698,188	4.25%
	董事、监事、高管	6,666,250	6.06%	-3,219,062	3,447,188	3.12%
	核心员工	-	-			
总股本		110,000,000	-	500,000	110,5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53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4 月，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新增股份挂牌并公开转让，由公司股东，包括：北京东南医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程永庆、晏征宇和胡光渭 4 位股东认购本次发行的 50 万股公司普通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份数由 11,000 万股增加至 11,050 万股。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货币资金、注册资本及资本公积

因募集资金而增加，其中货币资金增加 1,000.00 万元，注册资本增加 50.00 万元，资本公积增加 928.50 万元。

(二) 报告期期末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或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北京东南医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6,493,925	414,000	46,907,925	42.45%	0	46,907,925	0
2	浙江圣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7,209,373	-10,000	17,199,373	15.57%	0	17,199,373	0
3	张红斌	9,276,702	0	9,276,702	8.40%	0	9,276,702	0
4	程永庆	6,209,250	55,000	6,264,250	5.67%	4,698,188	1,566,062	0
5	于传卫	2,830,000	0	2,830,000	2.56%	0	2,830,000	0
6	北京元进医药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2,740,000	0	2,740,000	2.48%	0	2,740,000	0
7	金兴谊	2,200,000	0	2,200,000	1.99%	0	2,200,000	0
8	晏征宇	1,820,000	30,000	1,850,000	1.67%	1,387,500	462,500	0
9	胡光渭	1,900,000	-284,000	1,616,000	1.46%	0	1,616,000	0
10	张莉	0	1,460,000	1,460,000	1.32%	0	1,460,000	0
合计		90,679,250	-	92,344,250	83.57%	6,085,688	86,258,562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 1、程永庆系北京东南医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之法定代表人、股东。
- 2、程永庆系北京元进医药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之执行事务合伙人。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北京东南医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东南医药）。截至报告期末，东南医药持有股数为 46,907,925 股，持股比例为 42.45%。基本情况如下：

东南医药成立于 2013 年 9 月 16 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大兴分局注册登记，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15078508170Y 的《营业执照》，住所：北京市大兴区经济开发区金苑路 2 号 1 幢 9

层 919 室；法定代表人:程永庆；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范围：投资管理；经济贸易咨询；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企业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会议服务（不含食宿）；承办展览展示；计算机系统集成；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北京东南医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东南医药），程永庆、印小明、程十庆三人合计持有东南医药 100%的股权，能够控制东南医药的决策，并已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对一致行动关系作出具体安排。因此，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程永庆、印小明、程十庆。

公司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如下：

1、程永庆，男，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0 年 9 月至 1984 年 7 月于中国华西医科大学药学专业，取得医学学士学位；1988 年 9 月至 1991 年 7 月就读于中国协和医科大学医药生物技术专业，取得医学硕士学位；1996 年至 1998 年就读于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取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1984 年 9 月至 1988 年 7 月，就职于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原北京制药厂），担任技术开发部副部长；1991 年 8 月至 1998 年 7 月就职于中国科招高技术有限公司，担任医药生物部副总经理；1992 年 9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担任总经理职务，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2、印小明，男，196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8 年至 1983 年，就读于清华大学自控系电子技术专业，取得学士学位；2002 年至 2005 年，就读于清华大学高级管理工商管理专业，取得硕士学位。1983 年 2 月至 1985 年 2 月，就职于首钢总计算机控制室，担任助理工程师；1985 年 2 月至 1987 年 12 月，就职于北京京海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1988 年至今，就职于深圳市东南实业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

3、程十庆，男，1959 年出生，中国国籍，有香港居留权。1978 年 9 月至 1982 年 7 月，就读于中国人民大学档案系，取得学士学位；1996 年 9 月至 1999 年 7 月，就读于北京大学法律学系，取得法学硕士学位。1992 年 9 月至 2000 年 1 月，就职于北京汉威经济技术发展总公司；2000 年 1 月至今，就职于电讯盈科（北京）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发行次数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交易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发行对象	标的资产情况	募集金额	募集资金用途（请列示具体用途）
------	----------	------------	------	------	------	--------	------	-----------------

2020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2020年2月25日	2020年4月10日	20.00	500,000	北京东南医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程永庆、晏征宇、胡光渭	不适用	10,000,000	采购原材料，支付职工薪酬
--------------	------------	------------	-------	---------	----------------------------	-----	------------	--------------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发行次数	发行情况报告书披露时间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用途情况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2020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2020年4月7日	10,000,000	5,070,116.15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已事前及时履行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一) 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和金额如下表所示：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00.00	
发行费用	0.00	
募集资金净额	10,000,000.00	
加：利息收入	6,454.88	
加：理财产品收益（如有）	0.00	
具体用途：	累计使用金额	其中：2020年半年度
一、补充流动资金	5,070,116.15	5,070,116.15
1、采购原材料	2,226,279.63	2,226,279.63
2、支付职工薪酬	2,842,962.04	2,842,962.04
3、银行手续费（如有）	874.48	874.48
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4,936,338.73	

本股票发行的发行费用共计215,000.00元，未使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资金支付。
公司未提前使用募集资金。

(二) 募投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不存在其他情况。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程永庆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62年3月	2018年11月18日	2021年11月17日
印小明	副董事长	男	1960年10月	2018年11月18日	2021年11月17日
程十庆	董事	男	1959年4月	2018年11月18日	2021年11月17日
朱金红	董事	女	1973年3月	2018年11月18日	2021年11月17日
洪爱	董事	女	1963年9月	2018年11月18日	2021年11月17日
晏征宇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1961年4月	2018年11月18日	2021年11月17日
陈汉文	独立董事	男	1968年1月	2018年11月18日	2021年11月17日
范保群	独立董事	男	1972年2月	2018年11月18日	2021年11月17日
DONG JAY ZENGJUN (董增军)	独立董事	男	1964年10月	2018年11月18日	2021年11月17日
许大海	监事会主席	男	1962年2月	2018年11月18日	2021年11月17日
王冰冰	监事	女	1980年9月	2018年11月18日	2021年11月17日
曹佳	职工监事	男	1984年8月	2018年11月18日	2021年11月17日
刘金毅	副总经理	男	1969年1月	2018年11月18日	2021年11月17日
杨大军	副总经理	男	1963年2月	2018年11月18日	2021年11月17日
张凤琴	财务总监	女	1970年7月	2018年11月18日	2021年11月17日
董事会人数:					9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 1、程十庆先生与程永庆先生系兄弟关系。
- 2、公司控股股东为北京东南医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程永庆、印小明、程十庆三人合计持有东南医药 100%的股权，并已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程永庆、印小明、程十庆系公司实际控制人。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程永庆	董事长、总经理	6,209,250	55,000	6,264,250	5.67%	-	-
印小明	副董事长	-	-	-	-	-	-
程十庆	董事	-	-	-	-	-	-

朱金红	董事	-	-	-	-	-	-
洪爱	董事	-	-	-	-	-	-
晏征宇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820,000	30,000	1,850,000	1.67%	-	-
陈汉文	独立董事	-	-	-	-	-	-
范保群	独立董事	-	-	-	-	-	-
DONG JAY ZENGJUN (董增军)	独立董事	-	-	-	-	-	-
许大海	监事会主席	426,250	-106,562	319,688	0.29%	-	-
王冰冰	监事	-	-	-	-	-	-
曹佳	职工监事	-	-	-	-	-	-
刘金毅	副总经理	1,010,000	0	1,010,000	0.91%	-	-
杨大军	副总经理	1,010,000	-5,000	1,005,000	0.91%	-	-
张凤琴	财务总监	300,000	-40,000	260,000	0.24%	-	-
合计	-	10,775,500	-66,562	10,708,938	9.69%	0.00%	0.0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16	0	0	16
技术人员	51	9	1	59
财务人员	9	0	0	9
生产人员	70	1	4	67
销售人员	52	1	1	52
员工总计	198	11	6	203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6	6
硕士	26	27
本科	81	87
专科	39	40
专科以下	46	43
员工总计	198	203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7月30日，独立董事 DONG JAY ZENGJUN（董增军）先生和董事朱金红女士向董事会递交辞职报告，辞职于当天生效。公司根据董事会实际运作情况，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人数由9名调减为7名，独立董事人数由3名调减为2名，并调整了董事会下设的专业委员会。同时，修改了公司章程和治理制度相关条款。

2020年9月3日，董事洪爱女士向董事会递交辞职报告，辞职于当天生效。

2020年9月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20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刘金毅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CAC 证审字[2020]0476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 21 号 4 栋 1003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20 年 9 月 29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葛云虎、贾洪常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CAC证审字[2020]0476号

北京三元基因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三元基因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三元基因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6月30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年1-6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北京三元基因公司2020年6月30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1-6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北京三元基因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

见。

（一）收入确认

1、关键审计事项

北京三元基因公司主要从事运德素等生物制药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 2020 年 1-6 月收入为 9,580.32 万元。如附注二（十八）所述，北京三元基因公司在生产发货后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由于营业收入是北京三元基因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公司收入确认识别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北京三元基因公司收入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公司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3）获取公司销售明细，对记录的收入交易按重要性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出库单、验收单、销售发票、销售回款单据等支持性文件进行核对，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确认收入的真实性；
- （4）对重大客户实施函证程序及走访，函证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同时函证重要客户的报告期内交易金额；
- （5）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进行截止性测试，确认收入完整性；
- （6）结合期后回款分析性程序，对上期收入进一步佐证；
- （7）实施报告期收入变化分析性复核工作，分析收入增长合理性。

（二）销售费用

1. 关键审计事项

北京三元基因公司 2020 年 1-6 月销售费用为 3,473.86 万元。如附注五（二十九）所述，销售费用较大主要由于市场推广服务商的市场推广费较大所致，2020 年 1-6 月市场推广费为 2,814.36 万元。我们将其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中的应对

审计过程中，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销售费用及市场推广费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

性；

(2) 结合收入变动情况和两票制的实施，分析销售费用中市场推广费的前后期间变化，分析变动合理性；

(3) 结合市场推广费发生的地区，分地区分析市场推广费情况及其占该地区收入比例，分析其合理性；

(4) 依据记录的市场推广费按重要性、变动情况选取样本，核对服务合同、会议记录资料、结算单、咨询报告、宣传资料、服务商发票、款项支付等支持性文件，检查会议费、咨询费、广告宣传费等主要市场推广费的支出是否真实；

(5) 取得市场推广费的预算编制，分析其合理性，检查其执行情况，结合市场推广费月度变动情况，检查有无超预算支出及分析其合理性；

(6) 抽取资产负债表日前后发生的市场推广费，实施截止测试，确认市场推广费完整性；

(7) 实施对市场推广商函证以及走访，对市场推广服务商进行核查。

除上述的事项外，我们确定不存在其他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四、其他信息

北京三元基因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相关公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北京三元基因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北京三元基因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北京三元基因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北京三元基因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北京三元基因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北京三元基因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北京三元基因公司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葛云虎
(项目合伙人)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贾洪常

中国·天津

二〇二〇年九月二十九日

一、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6月30日	2020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143,921,776.51	110,873,725.2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10,261,982.20	31,873,129.85
应收账款	五、（三）	64,670,323.23	73,804,164.4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四）	2,499,626.48	425,136.1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五）	243,708.37	235,150.9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六）	25,139,811.25	17,802,512.3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七）	2,196,833.26	1,863,973.28
流动资产合计		248,934,061.30	236,877,792.2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八）	83,787,324.94	88,272,488.6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九）	5,173,227.16	5,535,726.6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	1,014,626.56	1,318,358.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一）	702,598.70	734,076.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二）	437,630.00	284,908.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1,115,407.36	96,145,559.22
资产总计		340,049,468.66	333,023,351.4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三）	6,387,964.4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十四）	2,587,137.75	4,676,372.9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十五）	730,975.08	816,989.8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六）	5,839,157.02	12,594,092.61
应交税费	五、（十七）	616,443.61	6,183,155.91
其他应付款	五、（十八）	30,507,004.07	9,620,725.2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十九）		3,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6,668,681.94	36,891,336.6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二十）	13,503,495.98	14,503,495.9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五、（二十一）	417,248.31	533,481.1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二十二）	22,923,268.17	2,315,370.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844,012.46	17,352,347.43
负债合计		83,512,694.40	54,243,684.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三）	110,500,000.00	1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二十四）	62,904,700.09	53,619,700.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二十五）	18,894,159.93	18,894,159.9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六）	64,237,914.24	96,265,807.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56,536,774.26	278,779,667.4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6,536,774.26	278,779,667.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40,049,468.66	333,023,351.47

法定代表人：程永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凤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孟爱华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6月30日	2020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2,854,702.01	109,787,696.7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261,982.20	31,873,129.85
应收账款	十二、（一）	68,029,223.23	77,163,064.4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499,626.48	425,136.12
其他应收款	十二、（二）	15,305,813.79	14,297,256.3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5,135,463.79	17,798,731.3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51,433.26	1,863,973.28

流动资产合计		266,238,244.76	253,208,988.2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三)	4,512,173.53	4,512,173.5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3,458,208.53	87,913,265.2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092,607.90	5,445,318.3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14,626.56	1,318,358.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2,264.91	733,742.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7,630.00	284,908.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5,217,511.43	100,207,767.28
资产总计		361,455,756.19	353,416,755.4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387,964.4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476,537.75	4,007,872.9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30,975.08	816,989.8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5,001,975.82	10,851,736.82
应交税费		557,302.82	6,082,114.35
其他应付款		30,494,606.71	9,611,122.04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5,649,362.59	34,369,836.0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503,495.98	14,503,495.9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417,248.31	533,481.1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2,923,268.17	2,315,370.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844,012.46	17,352,347.43
负债合计		82,493,375.05	51,722,183.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10,500,000.00	1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1,537,972.78	52,252,972.7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894,159.93	18,894,159.9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8,030,248.43	120,547,439.3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8,962,381.14	301,694,572.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1,455,756.19	353,416,755.49

法定代表人：程永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凤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孟爱华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一、营业总收入		95,803,232.05	128,653,805.69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七）	95,803,232.05	128,653,805.6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1,219,149.00	102,873,740.62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七）	13,595,933.67	20,023,322.4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八）	826,091.22	947,976.32
销售费用	五、（二十九）	34,738,601.85	58,319,784.25
管理费用	五、（三十）	12,262,439.51	11,604,017.95
研发费用	五、（三十一）	10,266,374.50	11,978,599.33
财务费用	五、（三十二）	-470,291.75	40.28
其中：利息费用		424,422.36	585,871.86
利息收入		923,044.03	609,160.16
加：其他收益	五、（三十三）	2,853,181.89	308,017.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四）	38,825.55	744,305.3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476,090.49	26,832,387.42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五）	19,067.92	1,800.01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六）	230,052.74	5,330.3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265,105.67	26,828,857.13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七）	4,042,998.82	4,053,361.2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222,106.85	22,775,495.9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222,106.85	22,775,495.9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222,106.85	22,775,495.9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222,106.85	22,775,495.9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222,106.85	22,775,495.9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2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21

法定代表人：程永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凤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孟爱华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一、营业收入	十二、 （四）	95,801,929.27	128,649,539.12
减：营业成本	十二、 （四）	13,595,473.60	20,021,312.42
税金及附加		791,229.66	894,033.32
销售费用		35,759,546.10	59,230,215.39

管理费用		11,778,869.34	11,004,922.94
研发费用		10,266,374.50	11,978,599.33
财务费用		-473,444.99	-1,201.82
其中：利息费用		424,422.36	585,871.86
利息收入		921,291.27	608,159.67
加：其他收益		2,845,645.78	307,072.2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825.55	744,312.9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968,352.39	26,573,042.75
加：营业外收入		19,067.92	1,800.01
减：营业外支出		227,128.04	5,061.3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760,292.27	26,569,781.46
减：所得税费用		4,027,483.16	4,053,363.1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732,809.11	22,516,418.3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732,809.11	22,516,418.3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732,809.11	22,516,418.3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2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20

法定代表人：程永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凤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孟爱华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9,424,463.40	148,283,323.8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八）	47,673,449.92	3,793,007.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7,097,913.32	152,076,331.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161,196.45	12,118,789.5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141,809.12	26,650,934.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637,200.13	10,976,306.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八）	44,503,631.99	69,895,453.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443,837.69	119,641,484.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654,075.63	32,434,846.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04,566.42	1,320,970.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4,566.42	1,320,970.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4,566.42	-1,320,970.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387,964.4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387,964.4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	3,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674,422.36	50,085,871.8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889,422.36	53,585,871.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501,457.95	-53,585,871.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048,051.26	-22,471,996.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873,725.25	102,038,022.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3,921,776.51	79,566,026.17

法定代表人：程永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凤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孟爱华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9,423,053.40	148,279,859.9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662,936.35	3,742,388.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7,085,989.75	152,022,248.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159,876.45	12,116,593.3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770,843.06	21,838,958.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208,633.98	10,319,722.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280,304.61	75,077,868.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419,658.10	119,353,142.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666,331.65	32,669,106.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97,868.43	1,290,246.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7,868.43	1,290,246.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7,868.43	-1,290,246.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387,964.4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387,964.4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	3,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674,422.36	50,085,871.8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889,422.36	53,585,871.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501,457.95	-53,585,871.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067,005.27	-22,207,012.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787,696.74	99,560,608.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854,702.01	77,353,596.19

法定代表人：程永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凤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孟爱华

二、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二)、三、 (一)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二)、五、 (二十三)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二)、五、 (二十六)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报表项目注释

北京三元基因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简介

北京三元基因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北京三元基因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元基因有限公司），三元基因有限公司系由中国预防医学科学院病毒学研究所、中国科招高技术有限公司、北京高技术创业服务中心共同出资组建，于1992年9月24日在大兴县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2471772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三元基因有限公司以2015年9月30日为基准日进行股份制改制，整体变更为北京三元基因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12月10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大兴分局登记注册，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000102851949U的营业执照，股份总数11,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0,500,000.00元。

法定代表人：程永庆

注册资本：11,050万元

注册地址：北京市大兴区工业开发区金苑路1号4号楼

营业期限：自1997年4月4日至长期。

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设有总经理办公室、人力资源部、财务会计部、设备工程部、生产技术部、采购物控部、研发部、医学部、质检部、质保部、市场部、销售部、内审部、证券事务部等部门，持有全资子公司北京安元堂医药有限责任公司，该子公司主要负责母公司市场推广服务。

（二） 公司的行业性质、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公司行业性质：生物制药

公司经营范围：制造治疗用生物制品（注射用重组人干扰素 $\alpha 1b$ 、重组人干扰素 $\alpha 1b$ 注射液），治疗用生物制品（重组人干扰素 $\alpha 1b$ 喷雾剂、重组人干扰素 $\alpha 1b$ 滴眼液）（药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20年12月10日）；营养保健食品、医疗器械的销售；生物技术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的开发、销售及技术转让、咨询服务；开发营养保健食品、医疗器械；经营本企业和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出口业务；本企业和成员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出租办公用房。

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基因工程药物运德素等生物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三）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由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29 日批准报出。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本公司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修订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采用公历年制，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五）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母公司应当将其所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企业持有被投资方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综合考虑下列事实和情况后，判断企业持有的表决权足以使其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视为企业对被投资方拥有权力：

1、企业持有的表决权相对于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表决权份额的大小，以及其他投资方持有表决权的分散程度。

2、企业和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被投资方的潜在表决权，如可转换公司债券、可执行认股权证等。

3、其他合同安排产生的权利。

4、企业应考虑被投资方以往的表决权行使情况等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

当表决权不能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时，如仅与被投资方的日常行政管理活动有关，并且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由合同安排所决定，本公司需要评估这些合同安排，以评价其享有的权利是否足够使其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本公司可能难以判断其享有的权利是否足以使其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在这种情况下，本公司应当考虑其具有实际能力以单方面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证据，从而判断其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本公司应考虑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

- 1、本公司能否任命或批准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
- 2、本公司能否出于其自身利益决定或否决被投资方的重大交易。
- 3、本公司能否掌控被投资方董事会等类似权力机构成员的任命程序，或者从其他表决权持有人手中获得代理权。
- 4、本公司与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或董事会等类似权力机构中的多数成员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

本公司与被投资方之间存在某种特殊关系的，在评价本公司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应当适当考虑这种特殊关系的影响。特殊关系通常包括：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是企业的现任或前职工、被投资方的经营依赖于本公司、被投资方活动的重大部分有本公司参与其中或者是以本公司的名义进行、本公司自被投资方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或享有可变回报的收益远超过其持有的表决权或其他类似权利的比例等。

本公司在判断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时，应当确定其自身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在其他方拥有决策权的情况下，还需要确定其他方是否以其代理人的身份代为行使决策权。

本公司通常应当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整体进行判断。但极个别情况下，有确凿证据表明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本公司应当将被投资方的一部分（以下简称“该部分”）视为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单独主体），进而判断是否控制该部分（单独主体）。

- 1、该部分的资产是偿付该部分负债或该部分其他权益的唯一来源，不能用于偿还该部分以外的被投资方的其他负债；

- 2、除与该部分相关的各方外，其他方不享有与该部分资产相关的权利，也不享有与该部分资产剩余现金流量相关的权利。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应与本公司一致。如果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后，由母公司编制。

母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

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编制现金流量表时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重分类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资产

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所有的金融负债不进行重分类。

2. 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除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④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转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由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的影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财务担保合同（贷款承诺）负债 财务担保合同（贷款承诺）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3.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报价包括易于且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制或者监管机构等获得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但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且未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被转移金融资产

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先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然后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针对本公司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减值损失（不含应收款项）的计量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含应收款项融资）、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1）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者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1）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2）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3）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

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 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6、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列示：（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者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九）应收款项

1、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单独计提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或者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的，即本公司在以前年度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实际损失率、对未来回收风险的判断及信用风险特征分析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并据此计提坏账准备。

（1）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	项目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组合的应收票据，一般情况下，对于银行承兑汇票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而对于商业承兑汇票，公司参考同类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2）应收账款

公司对于单项金额在 100 万以上，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包括破产、吊销、注销、诉讼等，则对该应收款项单独计提坏账准备，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除单独计提的应收账款外，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类别	确认标准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	------	----------------

组合一：账龄组合	类似账龄的款项信用风险特征相似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二：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欠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没有发生预期信用损失，不计提坏账准备。

2、其他应收款

公司对于应收利息、应收股利，以业务发生的同质性作为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没有发生预期信用损失，不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对于单项金额在 100 万以上，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包括破产、吊销、注销、诉讼等，则对该应收款项单独计提坏账准备，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其余其他应收账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类别	确认标准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一：账龄组合	类似账龄的款项信用风险特征相似	参照应收账款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二：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欠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没有发生预期信用损失，不计提坏账准备。

3、其他应收款项

对于除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的其他应收款项（包括长期应收款等）的减值损失计量，比照本附注（八）金融工具 5、金融资产减值损失（不含应收款项）的计量。

（十）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种类。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核算；原材料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库存商品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的基础上，按照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

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盘盈、盘亏结果，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计入当期损益。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后差额作相应处理。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均采用一次摊销法。

（十一）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和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1、投资成本的初始计量：

① 企业合并中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 如果是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应当冲减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购买方作为合并

对价发行的债务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判断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并根据不同情况分别作出处理。

①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至少一项其他交易的发生；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②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应按照以下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a、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c、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d、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

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支付给有关证券承销机构等的手续费、佣金等与证券发行直接相关的费用，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该部分费用应自所发行证券的溢价发行收入中扣除，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应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情况下，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应当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投资成本，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股份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已对债权计提减值准备的，应当先将该差额冲减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不足以冲减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① 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资产的条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

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应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② 损益调整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管有关利润分配是属于对取得投资前还是取得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净利润的分配。

权益法下，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应当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企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应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以下因素：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核算。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联营企业。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 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对子公司、合营公司或联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②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二）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

a、购入的固定资产，以实际支付的买价、包装费、运输费、安装成本、交纳的有关税金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计价；

b、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过程中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计价；

c、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入账；

d、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根据这些后续支出是否能够提高相关固定资产原先预计的创利能力，确定是否将其予以资本化；

e、盘盈的固定资产，按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按该项资产的新旧程度估计的价值损耗后的余额，作为入账价值。如果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入账价值；

f、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按同类资产的市场价格，或根据所提供的有关凭证计价；接受捐赠固定资产时发生的各项费用，计入固定资产价值。

3、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

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公司提供经济效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的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的类别	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00-30.00	4.00-5.00	3.17-9.60
机器设备	5.00-10.00	4.00-5.00	9.50-19.20
运输设备	5.00-10.00	4.00-5.00	9.50-19.20
电子设备	3.00-10.00	3.00-5.00	9.50-32.33
其他设备	5.00-20.00	4.00-5.00	4.75-19.20

4、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发生可能存在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三）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核算原则：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照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照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以及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的减值迹象，包括：

- ①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②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本公司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③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

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四）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五）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后续计量

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预计的使用寿命期限内按照直线法摊销，无形资产的摊销一般计入当期损益，但如果某项无形资产包含的经济利益通过所生产的产品或者其他资产实现的，其资产摊销金额计入相关资产价值。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00	土地使用权证

非专利技术	10.00	预计使用年限
软件	5.00-10.00	预计使用年限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果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则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报告期末，如果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不能为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研究阶段的开始条件：一类新药，完成 I 期和 II 期临床试验后获得初步的安全性和有效性数据后，进入 III 期临床试验作为支出资本化的时点。其他类别的，无需进行 I 期和 II 期临床试验的药物，只进行一个阶段临床试验的项目，则进入该临床试验的开发支出即可资本化。

开发支出结转确认无形资产的条件：作为自有技术进行生产，以完成药品所有上市前的生产准备工作，取得药品生产批件，通过 GMP 认证并取得 GMP 证书。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原则：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如果有明显的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减值迹象包括以下情形：

- ① 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② 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 ③ 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 ④ 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六）长期待摊费用

1、长期待摊费用的定义和计价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期间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

2、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期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子公司筹建费用在子公司开始生产经营当月起一次计入开始生产经营当月的损益。

（十七）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1) 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属于下列三种情形之一的，视为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① 在财务报告批准报出之前本公司已确定应支付的薪酬金额。② 该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的正式条款中包括确定薪酬金额的方式。③ 过去的惯例为本公司确定推定义务金额提供了明显证据。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本公司按照规定的折现率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

和当期服务成本。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2) 本公司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本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情形外，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1) 服务成本。(2)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3)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八) 收入确认原则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当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1) 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2) 该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以下简称“转让商品”）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3) 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 (4) 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 (5) 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公司从事生物制剂药品研发、生产和销售，在生产发货后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十九)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公司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

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与生产经营相关性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贴，如果政府补贴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根据与生产经营相关性与否分别计入其他收益、冲减相关成本或营业外收入；如果政府补贴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与生产经营相关性与否分别计入其他收益、冲减相关成本或营业外收入。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当存在相关递延收益时，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递延收益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情况下，冲减财务费用。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政府文件或者企业申请文件有规定用于资产购置的，为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反之为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在购置资产的可使用年限内平均摊销法；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依据资金使用进度进行摊销。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二十）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二十一）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所得税

（1）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2）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三）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受同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公司之间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本公司的母公司；
- 2、本公司的子公司；
- 3、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一）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 2017 年财政部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首次执行该准则对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无影响。

与原收入会计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会计准则对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20 年 1 月 1 日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将与销售商品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预收账款	-816,989.86	-816,989.86
	合同负债	816,989.86	816,989.86

（二）会计估计变更：

无。

（三）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四、税项

（一）增值税、税金及附加

主要产品销售业务或提供应税劳务收入适用增值税。

北京三元基因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税 目	纳税（费）基础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收入，按简易征收办法	3%、6%
城建税	增值税	5%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	2%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部分货物适用增值税低税率和简易办法征收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9〕9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简并增值税征收率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57号），公司2014年7月1日起，生物制品销售的增值税按照简易办法依照3%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

北京安元堂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税 目	纳税（费）基础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收入	6%、13%
城建税	增值税	5%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	2%

（二）企业所得税

1、税率

会计主体	纳税（费）基础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母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15%	15%
北京安元堂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25%	25%

2、税收优惠

北京三元基因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属北京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内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于2014年10月30日取得编号为GR201411002358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7年10月25日通过复审，取得编号为GR201711001694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20年公司已于8月上报复审资料，故公司2020年1-6月预估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优惠。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本财务报表的报告期为2020年1-6月，附注中报告期末指2020年6月30日，母公司同。

（一）货币资金

1、明细表

项 目	2020-6-30	2020-1-1
库存现金	4,935.95	1,123.49
银行存款	143,916,840.56	110,872,601.76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143,921,776.51	110,873,725.25

2、期末，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冻结、或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3、2020年6月30日期末余额较2020年1月1日期末余额增加29.81%，主要因为公司本期定向募集资金10,000,000.00元、收到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疫情供货保证金20,000,708.00元现金增加。

（二）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及余额情况：

种 类	2020-6-30	2020-1-1
银行承兑汇票	10,261,982.20	31,607,892.51
商业承兑汇票		265,237.34
合 计	10,261,982.20	31,873,129.85

2、报告期末本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报告期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4、报告期末公司无已背书、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三)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 类	2020-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一：	69,283,845.04	100.00	4,613,521.81	6.66	64,670,323.23
组合二：					
组合小计	69,283,845.04	100.00	4,613,521.81	6.66	64,670,323.23
合 计	69,283,845.04	100.00	4,613,521.81	6.66	64,670,323.23

种 类	2020-1-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一：	78,618,677.41	100.00	4,814,512.96	6.12	73,804,164.45
组合二：					
组合小计	78,618,677.41	100.00	4,814,512.96	6.12	73,804,164.45
合 计	78,618,677.41	100.00	4,814,512.96	6.12	73,804,164.45

2、组合中，按组合一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2020-6-30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预期平均损失率(%)

1年以内	62,800,802.59	90.64	3,140,040.13	5.00
1—2年	4,505,441.09	6.50	450,544.11	10.00
2—3年	1,363,805.41	1.97	409,141.62	30.00
3年以上	613,795.95	0.89	613,795.95	100.00
合 计	69,283,845.04	100.00	4,613,521.81	6.66

项 目	2020-1-1			
	账面余额	占比 (%)	坏账准备	预期平均损失率(%)
1年以内	73,779,357.99	93.84	3,688,967.90	5.00
1—2年	3,466,714.78	4.41	346,671.48	10.00
2—3年	848,187.23	1.08	254,456.17	30.00
3年以上	524,417.41	0.67	524,417.41	100.00
合 计	78,618,677.41	100.00	4,814,512.96	6.12

3、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按照集团汇总列示前5名客户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比 (%)	坏账计提金额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1,356,676.14	1年以内	16.39	567,833.81
			406,532.00	1-2年	0.59	40,653.20
			6,004.00	2-3年	0.01	1,801.20
兰州远方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8,293,751.33	1年以内	11.97	414,687.57
重庆三合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6,811,000.00	1年以内	9.83	340,550.00
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5,984,358.57	1年以内	8.64	299,217.93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5,800,071.50	1年以内	8.37	290,003.58
合 计			38,658,393.54		55.80	1,954,747.29

按照单体客户列示前5名客户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比 (%)	坏账计提金额
兰州远方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8,293,751.33	1年以内	11.97	414,687.57
重庆三合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6,811,000.00	1年以内	9.83	340,550.00
重庆医药集团药特分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5,086,460.75	1年以内	7.34	254,323.04
深圳市全药网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686,131.59	1年以内	5.32	184,306.58
国药乐仁堂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444,386.80	1年以内	4.97	172,219.34
合 计			27,321,730.47		39.43	1,366,086.53

4、本期计提、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 目	2020年1-6月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0年1月1日	4,814,512.96		4,814,512.96
本年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本年转回预期信用损失	29,963.45		29,963.45
本年核销的损失准备	171,027.70		171,027.70
2020年6月30日	4,613,521.81		4,613,521.81

5、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单位欠款情况。

6、本期无以应收账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情况，无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应收款项金额。

7、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实施的核销程序	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医药总公司业务部	货款	171,027.70	无法收回	内部批准	否
合 计		171,027.70			

（四）预付款项

1、按账龄披露情况

账 龄	2020-6-30		2020-1-1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2,499,626.48	100.00	312,136.12	73.42
1-2年			113,000.00	26.58
合 计	2,499,626.48	100.00	425,136.12	100.00

2、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3、按预付对象归集的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比(%)
陕西隆汇弘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服务款	720,000.00	1年内	28.80
沈阳松鹤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服务款	549,560.00	1年内	21.99
辽源市众瀛医药研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服务款	480,000.00	1年内	19.20
杏树林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服务款	440,172.55	1年内	17.61
北京京广蓝图传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服务款	119,200.00	1年内	4.77
合 计			2,308,932.55		92.37

4、期末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单位情况。

(五)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2020-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一:	313,287.76	100.00	69,579.39	22.21	243,708.37
组合二:					
组合小计	313,287.76	100.00	69,579.39	22.21	243,708.37
合 计	313,287.76	100.00	69,579.39	22.21	243,708.37

种 类	2020-1-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一:	299,632.60	100.00	64,481.63	21.52	235,150.97
组合二:					
组合小计	299,632.60	100.00	64,481.63	21.52	235,150.97
合 计	299,632.60	100.00	64,481.63	21.52	235,150.97

2、组合中，按组合一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项 目	2020-6-30			
	账面余额	占比 (%)	坏账准备	预期平均损失率(%)
1 年以内	250,987.76	80.11	12,549.39	5.00
1—2 年	4,300.00	1.37	430.00	10.00
2—3 年	2,000.00	0.64	600.00	30.00
3 年以上	56,000.00	17.88	56,000.00	100.00
合 计	313,287.76	100.00	69,579.39	22.21

项 目	2020-1-1			
	账面余额	占比 (%)	坏账准备	预期平均损失率(%)
1 年以内	241,632.60	80.64	12,081.63	5.00
1—2 年	-	-	-	10.00

2—3年	8,000.00	2.67	2,400.00	30.00
3年以上	50,000.00	16.69	50,000.00	100.00
合 计	299,632.60	100.00	64,481.63	21.52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 目	2020-6-30	2020-1-1
押金保证金	71,300.00	71,300.00
备用金	500.00	500.00
代垫社保款	241,487.76	227,832.60
合 计	313,287.76	299,632.60

4、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名 称	关联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账款 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北京福海工贸集团	非关联方	押金	50,000.00	3年以上	15.96	50,000.00
付佳	非关联方	押金	10,300.00	1-2年、3年以上	3.29	6,430.00
北京众合天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9,000.00	1年以内	2.87	450.00
常青泰达(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2,000.00	2-3年	0.64	600.00
合 计			71,300.00		22.76	57,480.00

5、本期计提、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 目	2020年1-6月		合计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	64,481.63		64,481.63
本年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5,097.76		5,097.76
本年转回预期信用损失			
本年核销的损失准备			
2020年6月30日	69,579.39		69,579.39

6、报告期各期末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单位欠款情况。

7、报告期各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六）存货

1、存货分类

种 类	2020-6-30	2020-1-1
-----	-----------	----------

原材料	7,719,316.60	6,310,955.73
在产品	7,151,936.76	4,305,825.27
低值易耗品	64,100.67	55,329.41
库存商品	10,088,857.80	7,003,767.37
发出商品	115,599.42	126,634.55
合 计	25,139,811.25	17,802,512.33

2、报告期内不存在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况。

3、报告期末存货中无质押、担保等使用受限情况。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20-6-30	2020-1-1
待摊费用	76,833.26	7,973.28
首次公开发行中介机构服务费	2,120,000.00	1,856,000.00
合 计	2,196,833.26	1,863,973.28

(八)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明细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0-1-1	102,313,317.36	42,532,888.67	5,760,245.93	2,619,100.26	6,959,920.27	160,185,472.49
2.本期增加金额	-	852,934.00	-	91,903.94	9,602.52	954,440.46
(1) 购置	-	852,934.00	-	91,903.94	9,602.52	954,440.46
3.本期减少金额	-	152,473.00	-	103,528.11	-	256,001.11
(1) 处置或报废	-	152,473.00	-	103,528.11	-	256,001.11
4.2020-6-30	102,313,317.36	43,233,349.67	5,760,245.93	2,607,476.09	6,969,522.79	160,883,911.84
二、累计折旧						
1.2020-1-1	39,610,113.34	21,544,843.87	4,244,852.27	2,111,121.43	4,402,052.92	71,912,983.83
2.本期增加金额	3,119,309.12	1,656,148.95	242,042.02	107,855.63	303,816.52	5,429,172.24
(1) 计提	3,119,309.12	1,656,148.95	242,042.02	107,855.63	303,816.52	5,429,172.24
3.本期减少金额	-	146,231.98	-	99,337.19	-	245,569.17
(1) 处置或报废	-	146,231.98	-	99,337.19	-	245,569.17
4.2020-6-30	42,729,422.46	23,054,760.84	4,486,894.29	2,119,639.87	4,705,869.44	77,096,586.90
三、减值准备						
1.2020-1-1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20-6-30						
四、账面价值						
1. 2020-6-30	59,583,894.90	20,178,588.83	1,273,351.64	487,836.22	2,263,653.35	83,787,324.94
2. 2020-1-1	62,703,204.02	20,988,044.80	1,515,393.66	507,978.83	2,557,867.35	88,272,488.66

- 2、固定资产存在用于担保等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情况，明细详见长期借款附注。
- 3、公司不存在通过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不存在经营性租出的固定资产。
- 4、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情况。

（九）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明细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非专利技术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0-1-1	2,666,700.00	3,080,263.80	5,547,570.52	11,294,534.32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2020-6-30	2,666,700.00	3,080,263.80	5,547,570.52	11,294,534.32
二、累计摊销				
1.2020-1-1	1,395,573.20	2,652,733.73	1,710,500.75	5,758,807.68
2.本期增加金额	26,667.00	58,453.98	277,378.50	362,499.48
(1)计提	26,667.00	58,453.98	277,378.50	362,499.48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2020-6-30	1,422,240.20	2,711,187.71	1,987,879.25	6,121,307.16
三、减值准备				
1. 2020-1-1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2020-6-30				
四、账面价值				
1. 2020-6-30	1,244,459.80	369,076.09	3,559,691.27	5,173,227.16
2. 2020-1-1	1,271,126.80	427,530.07	3,837,069.77	5,535,726.64

- 2、期末无形资产中土地使用权存在抵押、担保等受限情况，明细详见长期借款附注。
- 3、通过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5,547,570.52 元，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原值占无形资产的比例

为 49.12%。

4、公司土地使用权已办妥产权证书。

(十)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20-1-1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20-6-30
库房改造装修项目	221,114.98	-	73,705.02	-	147,409.96
外围改造装修项目	753,445.10	-	150,688.98	-	602,756.12
单抗工艺改造项目	343,798.66	-	79,338.18	-	264,460.48
合 计	1,318,358.74	-	303,732.18	-	1,014,626.56

(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

1、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情况

类 别	2020-6-30	2020-1-1
坏账准备	702,598.70	734,076.68
合 计	702,598.70	734,076.68

2、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明细情况

类 别	2020-6-30	2020-1-1
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	4,613,521.81	4,828,472.82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69,579.39	64,481.63
合 计	4,683,101.20	4,892,954.45

3、信用减值准备

项 目	2020-1-1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2020-6-30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4,892,954.45	5,097.76	43,923.31	171,027.70	4,683,101.20
合 计	4,892,954.45	5,097.76	43,923.31	171,027.70	4,683,101.20

(十二)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20-6-30	2020-1-1
固定资产预付款	437,630.00	284,908.50
合 计	437,630.00	284,908.50

(十三) 短期借款

项 目	2020-6-30	2020-1-1
信用借款	6,387,964.41	
合 计	6,387,964.41	

注：2020年2月19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09650101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额度为人民币贰仟伍佰万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实际提款6,387,964.41元。

(十四)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款项性质及余额分析

项 目	2020-6-30	2020-1-1
材料采购款	649,553.67	2,088,939.70
服务费	1,844,593.34	2,497,142.52
设备款	92,990.74	90,290.74
合 计	2,587,137.75	4,676,372.96

2、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3、期末无应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单位款项。

4、本公司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2020 年 6 月 30 日较 2020 年 1 月 1 日减少 44.68%，主要由于期末应付材料采购款较上期减少所致。

(十五) 预收款项及合同负债

1、预收款项

项 目	2020-6-30	2020-1-1	2019-12-31
货款			816,989.86
合 计			816,989.86

2、合同负债

项 目	2020-6-30	2020-1-1
货款	730,975.08	816,989.86
合 计	730,975.08	816,989.86

(十六)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20-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6-30
一、短期薪酬	12,120,218.80	24,085,082.50	30,442,654.61	5,762,646.6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73,873.81	301,791.03	699,154.51	76,510.33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 计	12,594,092.61	24,386,873.53	31,141,809.12	5,839,157.02

2、短期薪酬明细

短期薪酬项目	2020-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6-30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856,446.53	20,946,390.10	27,198,336.94	5,604,499.69
职工福利费	-	805,706.10	805,706.10	-
社会保险费	259,078.27	783,443.23	888,566.50	153,955.00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224,330.23	721,032.63	800,922.19	144,440.67
2. 工伤保险费	15,646.14	12,338.18	27,637.13	347.19
3. 生育保险费	19,101.90	50,072.42	60,007.18	9,167.14
住房公积金	4,694.00	1,347,274.00	1,347,776.00	4,192.00
职工教育经费	-	46,400.36	46,400.36	-
工会经费	-	155,868.71	155,868.71	-
合 计	12,120,218.80	24,085,082.50	30,442,654.61	5,762,646.69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项目	2020-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6-30
一、养老保险费	456,765.84	288,820.80	669,651.73	75,934.91
二、失业保险费	17,107.97	12,970.23	29,502.78	575.42
合 计	473,873.81	301,791.03	699,154.51	76,510.33

4、辞退福利

无。

5、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无。

(十七) 应交税费

1、应交税费明细情况

项 目	2020-6-30	2020-1-1
增值税	130,328.30	1,245,441.83
企业所得税	308,382.61	4,641,819.08
个人所得税	164,699.89	171,350.83
城市维护建设税	6,516.41	62,272.09
教育费附加	3,909.84	37,363.25
地方教育费附加	2,606.56	24,908.83
合 计	616,443.61	6,183,155.91

(十八)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的款项性质及余额情况

项 目	2020-6-30	2020-1-1
保证金	30,311,878.48	9,510,534.16
往来款及其他	142,925.59	57,591.13
押金	52,200.00	52,600.00
合 计	30,507,004.07	9,620,725.29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0-6-30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陕西省医药工业西都医药经营部	424,240.00	业务保证金，合作期内不退回
四川善诺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425,200.00	业务保证金，合作期内不退回
上海申昂生物科技中心	575,760.00	业务保证金，合作期内不退回
上海易侠商务咨询中心	969,700.00	业务保证金，合作期内不退回
合 计	2,394,900.00	

3、报告期内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权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单位款项。

4、报告期内，2020 年 6 月 30 日较 2020 年 1 月 1 日其他应付款增加 217.10%，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收到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疫情供货保证金 20,000,708.00 元所致。

（十九）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20-6-30	2020-1-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00,000.00
合 计		3,000,000.00

（二十）长期借款

项 目	2020-6-30	利率区间	2020-1-1	利率区间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13,503,495.98	4.90%	14,503,495.98	4.9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合 计	13,503,495.98	4.90%	14,503,495.98	4.90%

注：北京三元基因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24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支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编号为 0020000074-2016 年（大兴）字 00087 号，合同金额 2,0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0 年，自实际提款日起算（分次提款的，自首次提款日起算），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提款后借款利率以 3 个月为一期，一期一调整，分段计息，借款人分笔提款的，每笔提款的提款利率分别确定并调整。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借款尚未归还金额 13,503,495.98 元。本项借款以北京三元基因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土地使用权和房产为抵押借款，并签定了合同编号为 0020000074-2015 年大兴（抵）字 0025 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明细如下：

抵押财产名称	权属证明	所在地	状况	评估价值 (万元)	担保期限
土地使用权以及房产	京（2017）大不动产权第 0014449 号	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工业开发区金苑路 1 号院内	良好	3,729.00	2014 年 5 月 15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二十一）长期应付款

项 目	2020-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6-30	形成原因
中国药科大学合作培养经费	533,481.10		116,232.79	417,248.31	中国药科大学拨入合作培养专项经费
合 计	533,481.10		116,232.79	417,248.31	

注：公司作为中国药科大学的“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项目”实践教育培养基地，基地活动经费由中国药科大学提供，专项用于实践教育支出。

（二十二）递延收益

1、分类情况

项 目	2020-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6-30
政府补助	2,315,370.35	21,351,400.00	743,502.18	22,923,268.17
合 计	2,315,370.35	21,351,400.00	743,502.18	22,923,268.17

2、政府补助的明细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2020-1-1	本期新增补助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2020-6-30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1	蛋白药物研究开发技术服务平台项目-北京市商务委员会2011年度补助项目	140,000.00		34,999.98	105,000.02	与资产相关
2	蛋白药物研究开发技术服务平台项目-北京市商务委员会2013年度补助项目	69,230.56		17,307.72	51,922.84	与资产相关
3	北京市大兴区服务外包发展配套资金-北京市大兴区财政局补助项目	200,000.14		35,294.10	164,706.04	与资产相关
4	创新品种临床研究及关键技术升级-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补助项目	1,396,932.97		99,900.06	1,297,032.91	与资产相关
5	干扰素α1b缓释微针透皮制剂研发与开发项目-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博士后工作经费资助	5,023.35		5,023.35		与收益相关
6	《预测临床慢性乙肝患者HBsAg清除的干扰素相关基因多态性研究》课题经费补助项	161,958.33		9,000.00	152,958.33	与资产相关

	目					
7	干扰素 a1b 溶解微针的处方工艺研究及药效学评价补助项目	342,225.00		17,550.00	324,675.00	与资产相关
8	北京市大兴区优秀人才培养资助青年拔尖个人项目		400,000.00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9	生产设备提质升级项目		16,360,000.00		16,360,000.00	与资产相关
10	北京市大兴区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		2,450,000.00	588.34	2,449,411.66	与资产相关
			2,141,400.00	523,838.63	1,617,561.37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315,370.35	21,351,400.00	743,502.18	22,923,268.17	

3、政府补助主要项目说明：

(1) 蛋白药物研究开发技术服务平台项目-北京市商务委员会 2011 年度补助项目，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收到补助款 70.00 万元，该项目资金用于购买了设备，公司将其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 蛋白药物研究开发技术服务平台项目-北京市商务委员会 2013 年度补助项目，公司于 2013 年 4 月收到补助款 30.00 万元，该项目资金用于购买了设备，公司将其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 北京市大兴区服务外包发展配套资金-北京市大兴区财政局补助项目，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收到补助款 70.00 万元，相关文件规定用于购置设备费，公司将其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4) 创新品种临床研究及关键技术升级-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补助项目，根据补助文件，公司于 2016 年 5 月收到补助款 250.00 万元，相关文件规定：设备费 199.80 万元，材料费 44.26 万元，劳务费 5.94 万元。根据补助项目的性质，设备费 199.80 万元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材料费 44.26 万元，劳务费 5.94 万元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干扰素 α1b 缓释微针透皮制剂研发与开发项目，于 2018 年 6 月收到政府补助款 12.30 万元，根据相关文件规定，补助款用于支付材料款，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按实际使用金额结转为其他收益。

(6) 《预测临床慢性乙肝患者 HBsAg 清除的干扰素相关基因多态性研究》项目，于 2018 年 7 月收到政府补助款 20.00 万元，根据相关文件规定，其中 18.00 万元用于购买仪器设备，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购买设备折旧年限摊销结转为其他收益，补助款 2.00 万元用于测试化验加工费，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按实际使用金额结转为其他收益。

(7) 干扰素 a1b 溶解微针的处方工艺研究及药效学评价补助项目，于 2019 年 6 月 5 日收到政府补助款 39 万元，根据相关文件规定，其中 35.10 万用于购买设备，3.90 万元用于劳务费。根据补助项目的性质，设备费 35.10 万元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劳务费 3.90 万元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8) 北京市大兴区优秀人才培养资助青年拔尖个人项目，于 2020 年 2 月 21 日收到政府补助款 40.00 万元，根据相关文件规定用于童梅博士的临床研究实验检验费、数学统计分析委托服务费及临床专家劳

务费。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按实际使用金额结转为其他收益。

(9)北京三元基因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干扰素生产设备提质升级项目经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京发改(审)【2020】115号)文件批复，项目总投资8,181.10万元，市政府固定资产投资补助资金1,636.00万元，其余资金由项目单位自筹解决。项目建设工期24个月。

(10)北京市大兴区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课题-重组人干扰素a1b系列新剂型和质量体系建设项目，于2020年4月20日收到政府补助款459.14万元，根据文件规定，245.00万元用于设备购置，剩余214.14万元用于材料及其他相关费用花费。

(二十三) 股本

项 目	2020-6-30	2020-1-1
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份总数	110,500,000.00	110,000,000.00
合 计	110,500,000.00	110,000,000.00

注：1、2016年5月18日，公司股票正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代码为837344，证券简称“三元基因”。

2、2020年3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0,500,000.00元。

3、截止2020年6月30日，按持有人类别明细情况如下：

持有人类别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总计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0、50		挂牌后限售股 01、03		高管锁定股 04		挂牌前限售股 05、06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01 国有法人	211,965.00	0.19					211,965.00	0.19
02 境内非国有法人	66,927,796.00	60.57					66,927,796.00	60.57
03 境内自然人	33,801,824.00	30.59			8,145,376.00	7.37	41,947,200.00	37.96
04 境外法人	-	-						-
05 境外自然人	-	-						-
06 基金、理财产品	1,413,039.00	1.28					1,413,039.00	1.28
07 未知	-	-						-
合计	102,354,624.00	92.63			8,145,376.00	7.37	110,500,000.00	100.00

(二十四) 资本公积

项 目	2020-6-30	2020-1-1
股本溢价	62,904,700.09	53,619,700.09
其他资本公积		
合 计	62,904,700.09	53,619,700.09

注：援引“(二十三)股本 2”注释，本次共募集资金10,000,000.00元，超过股本部分、扣除发行相关费用后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科目共计9,285,000.00元。

(二十五) 盈余公积

项 目	2020-6-30	2020-1-1
法定盈余公积金	18,894,159.93	18,894,159.93
任意盈余公积金		
合 计	18,894,159.93	18,894,159.93

注：报告期内法定盈余公积增加系公司按照税后净利润弥补以前年度累计亏损后余额的 10%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二十六)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20-6-30		2020-1-1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96,265,807.39		91,867,995.06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96,265,807.39		91,867,995.0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222,106.85		60,091,919.7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	6,194,107.45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55,250,000.00		49,5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净资产折股				
期末未分配利润	64,237,914.24		96,265,807.39	

(二十七)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分类信息

项 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95,803,232.05	128,653,805.69
主营业务收入	95,774,248.74	128,651,092.52
其他业务收入	28,983.31	2,713.17
营业成本	13,595,933.67	20,023,322.49
主营业务成本	13,595,648.36	20,021,708.54
其他业务成本	285.31	1,613.95

2、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列示

产品类别	2020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产品销售	95,774,248.74	13,595,648.36	85.80

运德素	95,774,248.74	13,595,648.36	85.80
合 计	95,774,248.74	13,595,648.36	85.80

产品类别	2019年1-6月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产品销售	128,651,092.52	20,021,708.54	84.44
运德素	128,651,092.52	20,021,708.54	84.44
合 计	128,651,092.52	20,021,708.54	84.44

3、按照集团汇总列示前5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本年度营业收入	占全部营业收入比例(%)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17,256,398.53	18.01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1,814,455.79	12.33
华润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10,145,211.78	10.59
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367,547.47	8.73
兰州远方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7,692,660.25	8.03
合 计	55,276,273.82	57.69

4、按照单体客户列示前5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本年度营业收入	占全部营业收入比例(%)
兰州远方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7,692,660.25	8.03
重庆医药集团药特分有限责任公司	6,250,180.62	6.52
深圳市全药网药业有限公司	5,340,257.79	5.57
华润普仁鸿(北京)医药有限公司	2,853,378.73	2.98
重庆三合药业有限公司	2,494,174.72	2.60
合 计	24,630,652.11	25.70

5、分地区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地 区	2020年1-6月	
	收入	成本
东北地区	11,346,788.60	1,543,593.36
华北地区	12,684,802.14	1,820,136.26
华东地区	17,738,190.09	2,335,250.97
华南地区	7,780,613.20	1,325,735.87
华中地区	10,188,693.20	1,436,756.21
西北地区	15,631,192.23	2,245,873.55

西南地区	20,403,969.28	2,888,302.14
合 计	95,774,248.74	13,595,648.36

(二十八)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计缴标准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0,916.32	219,856.12	5%
教育费附加	96,549.79	131,913.68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64,366.54	87,942.45	2%
房产税	440,916.07	440,916.07	1.2%
印花税	50,442.50	54,448.00	
土地使用税	5,000.00	5,000.00	
车船使用税	7,900.00	7,900.00	
合 计	826,091.22	947,976.32	

(二十九) 销售费用

项 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市场推广费	28,143,640.71	50,210,564.85
运输费	1,068,255.09	1,613,536.95
职工薪酬	4,316,578.53	5,058,395.30
差旅费	68,087.80	548,824.43
办公费	211,093.93	103,094.19
折旧费	77,799.53	78,087.11
业务招待费	305,997.78	176,692.81
租赁费	244,476.41	59,402.84
其他	302,672.07	471,185.77
合 计	34,738,601.85	58,319,784.25

(三十) 管理费用

项 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职工薪酬	6,577,363.16	5,922,521.59
办公费	3,130,596.37	2,757,407.08
折旧费用	1,481,411.74	1,280,373.96
业务招待费	272,457.66	516,654.28
差旅费	111,288.61	209,308.78
咨询费	117,640.00	9,900.00
其他	571,681.97	907,852.26

合 计	12,262,439.51	11,604,017.95
-----	---------------	---------------

(三十一) 研发费用

项 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职工薪酬	4,278,854.73	3,194,764.10
折旧费	832,669.60	792,202.90
技术服务费及调研费	3,457,516.65	3,630,961.50
办公费	135,837.21	32,046.47
水电燃气费	254,862.71	293,137.45
检验费及专利费	245,836.70	80,472.63
材料费	621,568.57	1,670,229.20
差旅费	122,339.97	114,489.14
学术研究费	2,084.00	2,008,828.86
其他费用	314,804.36	161,467.08
合 计	10,266,374.50	11,978,599.33

(三十二) 财务费用

项 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利息支出	424,422.36	585,871.86
利息收入	-923,044.03	-609,160.16
手续费及其他	28,329.92	23,328.58
合 计	-470,291.75	40.28

(三十三) 其他收益

项 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政府补助	2,853,181.89	308,017.00
合 计	2,853,181.89	308,017.00

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备注
蛋白药物研究开发技术服务平台项目-北京市商务委员会 2011年、2013年	52,307.70	52,307.70	与资产相关	五、(二十二)注释(1)、(2)
大兴区服务外包发展配套资金-北京市大兴区财政局	35,294.10	35,294.10	与资产相关	五、(二十二)注释(3)
创新品种临床研究及关键技术升级-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99,900.06	99,900.06	与资产相关	五、(二十二)注释(4)

干扰素 α1b 缓释微针透皮制剂研发与开发-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博士后工作经费资助	5,023.35	68,152.65	与收益相关	五、(二十二)注释(5)
《预测临床慢性乙肝患者 HBsAg 清除的干扰素相关基因多态性研究》课题经费	9,000.00	9,000.00	与资产相关	五、(二十二)注释(6)
干扰素 a1b 溶解微针的处方工艺研究及药效学评价	17,550.00		与资产相关	五、(二十二)注释(7)
大兴区重大科技成果转化	588.34		与资产相关	五、(二十二)注释(10)
	523,838.63		与收益相关	
大兴区促进医药健康产业发展项目	546,700.00		与收益相关	五、(三十三)注释(1)
参与防疫工作应急生产防疫药品奖励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五、(三十三)注释(2)
一季度稳增长贡献突出奖励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五、(三十三)注释(3)
北京市专利资助金	5,500.00		与收益相关	
个税返还	56,854.08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大兴区社会保险失业管理中心稳岗补贴		42,417.75	与收益相关	
进项税额加计扣除	625.63	944.74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2,853,181.89	308,017.00		

注：(1) 大兴区促进医药健康产业发展项目，根据《大兴区促进医药健康产业发展暂行办法》，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收到政府补助款 546,700.00 元，公司将其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参与防疫工作应急生产防疫药品奖励项目，根据《大兴区关于落实政府疫情期间促进企业发展若干措施的政策兑现方案》，对列入国家防控保障名单的企业，给予 100 万元的奖励。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6 日收到政府补助款 1,000,000.00 元，公司将其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 一季度稳增长项目突出奖励项目，根据《大兴区关于落实政府疫情期间促进企业发展若干措施的政策兑现方案》，对疫情期间恢复工业生产，对区域一季度“稳增长”贡献突出的企业，给予 50 万元的一次性奖励。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收到政府补助款 500,000.00 元，公司将其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三十四)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坏账准备	38,825.55	744,305.35
合 计	38,825.55	744,305.35

(三十五)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处置非流动资产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政府补助	18,867.92	1,500.00
罚没利得		
捐赠利得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盘盈利得		
其他	200.00	300.01
合 计	19,067.92	1,800.01

(三十六)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小计	10,431.94	5,330.30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10,431.94	5,330.30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捐赠支出	216,676.90	
其他支出	2,943.90	
合 计	230,052.74	5,330.30

(三十七)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 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4,011,520.84	3,941,716.19
递延所得税调整	31,477.98	111,645.03
合 计	4,042,998.82	4,053,361.22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利润总额	27,265,105.67	26,828,857.13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089,765.85	4,024,328.57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0,481.34	25,907.5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9,355.66	-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无须纳税的收入（以“-”填列）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46,025.70	94,518.69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2,629.73	-91,393.61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其他		
所得税费用	4,042,998.82	4,053,361.22

（三十八）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政府补贴	23,480,868.71	433,917.75
市场推广服务商保证金	3,219,000.00	2,666,393.26
其他	20,973,581.21	692,696.34
合 计	47,673,449.92	3,793,007.35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管理费用及销售费用	42,115,767.61	63,181,500.96
市场推广服务商保证金	2,378,363.68	6,367,622.99
备用金及其他	9,500.70	346,329.87
合 计	44,503,631.99	69,895,453.82

（三十九）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3,222,106.85	22,775,495.91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38,825.55	-744,305.3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429,172.24	5,258,664.48
无形资产摊销	362,499.48	352,201.9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03,732.18	283,952.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431.94	5,330.3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24,422.36	585,871.8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477.98	111,645.0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337,298.92	-2,677,742.8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367,906.68	12,972,035.3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878,450.39	-6,488,302.9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654,075.63	32,434,846.3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3,921,776.51	79,566,026.1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0,873,725.25	102,038,022.3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048,051.26	-22,471,996.16

2、报告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报告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货币资金	143,921,776.51	79,566,026.17
减：原存期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受到限制的存款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3,921,776.51	79,566,026.17
减：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873,725.25	102,038,022.3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增加额	33,048,051.26	-22,471,996.16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但是，有证据表明本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除外。

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视为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但是，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除外：

- 1) 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
- 2) 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 3) 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
- 4)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本公司在确定能否控制被投资单位时，同时考虑企业和其他企业持有的被投资单位的当期可转换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的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二）合并会计报表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并进行合并抵销后编制而成。

合并时对内部权益性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内部交易事项、内部债权债务等进行抵销。

（三）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基本情况

1、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1）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通过设立方式取得了子公司北京安元堂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全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北京安元堂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北京市大兴区经济开发区金苑路 1 号	医药等销售	600 万	批发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药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4 年 11 月 24 日）；销售医疗器械（限 I 类、II 类）、五金产品（不含电动自行车）、日用品；医药信息咨询（中介除外）。	600 万	无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	少数股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	

	(%)	(%)	并报表	东权益	股东损益的金额	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100.00	100.00	是	无	无	无

北京安元堂医药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3 月，注册资本 6,000,000.00 元，其中北京三元基因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货币出资 3,6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60%，北京市大兴区民政福利公司货币出资 2,4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40%。2005 年 11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和《股权转让协议书》，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北京三元基因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货币出资 5,94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99%，曹雅锋货币出资 6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1%。2013 年根据股东会决议和《股权转让协议书》，股权结构变更为北京三元基因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货币出资 6,0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无。

3、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无。

(四) 子公司会计政策、会计期间差异的说明及处理
子公司会计政策、会计期间均与本公司一致。

(五)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无。

(六) 报告期内持股 50%以上未纳入合并的子公司情况
无。

(七) 报告期内持股低于 50%已纳入合并的子公司情况
无。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安元堂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大兴区经济开发区金苑路 1 号	北京市大兴区经济开发区金苑路 1 号	医药等销售	100.00		设立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 全称	关联关 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 人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业务性 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持股 比例 (%)	对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	本公司最 终控制方
							期初金额 (万元)	期末金额 (万元)			
北京东南 医药投资 控股有限 公司	控股股 东	有限责任 公司(自然 人投资或 控股)	北京市大兴 区经济开发 区金苑路2 号1幢9层 919室	程永庆	91110115078508170Y	商务服 务业	1,000.00	1,000.00	42.45	42.45	程十庆、 印小明、 程永庆

2、存在控制的关联方及持股情况

企业名称 / 姓 名	与本公司的关系	2020-6-30		2020-1-1	
		持股数额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额	持股比例 (%)
程永庆	股东、实际控制人	6,264,250.00	5.67	6,209,250.00	5.64
程十庆	实际控制人				
印小明	实际控制人				

3、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2020-1-1	2020-6-30		
北京安元堂医药 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 独资)	邓迎达	600.00	600.00	100.00	100.00

4、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5、本公司的报告期其他主要关联方情况

企业名称 / 姓名	与本公司的关系
浙江圣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及总经理为本公司报 告期内董事洪爱
张红斌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晏征宇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朱金红	曾担任董事
洪爱	曾担任董事
许大海	监事会主席
王冰冰	监事
曹佳	职工代表监事
刘金毅	董事、副总经理

杨大军	副总经理
张凤琴	财务总监
陈汉文	独立董事
范保群	独立董事
DONG JAY ZENGJUN (董增军)	曾担任独立董事
北京元进医药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实际控制人程永庆持有其 18.98% 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北京健康新概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程永庆持股 100% 并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董事程永庆的女儿担任其经理
北京星禾十七咨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程永庆持股 40% 并担任执行董事, 其女儿持有 60% 股权、并担任其经理的企业
深圳前海创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印小明持股 69% 并担任其董事长、总经理、程十庆持股 25%、曾担任其董事(已于 2019 年 9 月辞任)的企业
深圳东南创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印小明持股 90% 并担任其董事长、总经理的企业
北京咏而归影视传媒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印小明持股 50% 并担任其执行董事、经理、程十庆持股 50% 的企业
深圳市东南实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印小明持股 99% 并担任其董事长、总经理的企业
电讯盈科(北京)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程十庆担任董事长、总经理的企业
北京网上行信息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程十庆担任董事的企业
Milo Investments International Limited	实际控制人程十庆持有其 100% 股权, 并担任其董事
Unique Swift Limited	实际控制人程十庆持有其 100% 股权, 并担任其董事
鸿博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董事洪爱持有其 54.00% 股权, 并担任其董事的企业
深圳市宇声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股东张红斌持其 10% 股权并担任其董事长、总经理的公司
合肥安科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股东圣达科技持有其 52.21% 股权、报告期内董事洪爱的配偶担任其董事长的企业
深圳市宇声广告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股东张红斌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北京汉威经济技术发展总公司电子技术部	实际控制人程十庆担任法定代表人的企业
北京汉威高澜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程十庆担任副董事长的企业, 但程十庆从未参与过该企业经营管理。
重庆市东南兴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印小明担任董事长、总经理的企业, 深圳前海创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00% 股权。
东南鼎晟(北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印小明担任董事长、总经理的企业, 董事印小明的弟弟印小中担任其董事, 深圳前海创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联信置地（海南）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印小明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的企业
重庆易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市东南兴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85%的企业
重庆市北碚大学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印小明担任董事长的企业，重庆市东南兴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其 80.00%股权。
重庆企巢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印小明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重庆市北碚大学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00%股权。
重庆德易利嘉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印小明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重庆市北碚大学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00%股权。
深圳东南鼎晟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印小明持有其 1.00%股权并担任董事长、总经理的企业，深圳东南创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其 99.00%股权。
深圳东南计算机网络系统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印小明控制的香港东南发展有限公司、东南实业合计持有其 100%股权，实际控制人印小明担任董事长、总经理的企业（吊销未注销）
青岛太和恒顺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印小明担任董事的企业
北京伊诺华电动方程式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印小明担任副董事长的企业
中山市三力物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东南实业有限公司持股 50%，实际控制人印小明担任法定代表人的企业（吊销未注销）
北京三力达信息咨询中心	中山市三力物业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吊销未注销）
北京东南拓普计算机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印小明担任董事长的企业（吊销未注销）
深圳市绿萝堂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印小明持有其 60%股权
绿萝堂（北京）新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绿萝堂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香港东南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印小明持有其 59.999%股权
青岛渝碚兴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市东南兴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重庆旭高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市北碚大学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重庆市康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重庆市北碚大学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重庆市沿科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市北碚大学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其 65%股权
重庆亚哲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市北碚大学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重庆朗智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市北碚大学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重庆特德便利店有限公司	重庆市北碚大学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上海新东南计算机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市东南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其 85%股权（吊销未注销）
深圳共生圈控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印小明持有其 73.65%股权，并担任其执行董事（已于 2019 年 1 月注销）
深圳合木垣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共生圈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已于 2019 年 1 月注销）
风驰电掣（北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咏而归影视传媒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印小明担任其

	执行董事、经理（已于 2019 年 6 月注销）
山东济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朱金红曾担任其董事（已于 2019 年 5 月离任）
江苏江昕轮胎有限公司	董事朱金红曾担任其董事（已于 2019 年 6 月离任）
宁美芬	东南医药监事
杭州鸿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董事洪爱担任其执行董事、总经理的企业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董事洪爱担任其董事长，其女儿担任董事、副总经理，报告期内洪爱的配偶曾担任总经理、董事（2019 年 9 月辞任）的企业
浙江溢滔食品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董事洪爱担任其执行董事，其配偶担任经理的企业
通辽市圣达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董事洪爱及其配偶担任其董事的企业
天台圣博工贸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董事洪爱担任其执行董事、经理的企业
浙江昌明药业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董事洪爱及其配偶担任其董事的企业
安徽昌明药业有限公司	浙江昌明药业有限公司持股 100%的企业
天台友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圣达保健品有限公司持股 51%的企业
天台县圣达广告有限公司	浙江圣达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60%的企业（吊销未注销）
酷酷服饰（杭州）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董事洪爱担任法定代表人的企业（吊销未注销）
浙江圣达保健品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董事洪爱担任其执行董事、总经理的企业
天台万健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董事洪爱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的企业
杭州怀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董事洪爱担任其执行董事的企业
浙江圣达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董事洪爱担任其董事长、总经理的企业
深圳市万宏达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许大海持有其 20.00%股权并担任其董事的企业，该企业于 1999 年 12 月吊销，但未注销。
深圳市利云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许大海持有其 4.00%股权并担任其总经理的企业
北京金藤悦洋商贸有限公司	董事印小明的弟媳持有其 70%股权，并担任其执行董事、总经理的企业
中矿拍卖有限公司	董事印小明的弟弟担任其董事的企业
浙江圣达生物研究院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董事洪爱的配偶担任其执行董事的企业
台州市瀚佳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董事洪爱配偶的弟弟担任其执行董事、经理的企业
安徽圣达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董事洪爱的配偶担任其执行董事的企业
浙江新银象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董事洪爱的配偶担任其执行董事、总经理的企业
浙江天和联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董事洪爱的配偶担任其董事的企业
台州达辰药业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董事洪爱的配偶担任其董事的企业
久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董事洪爱女儿的配偶持有其 90%股权，并担任其执行董事、总经理的企业
久盛地板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董事洪爱女儿的配偶持有其 30%股权；报告期内董事洪

	爱女儿配偶的父亲持有其 36.7%股权，并担任其执行董事、总经理的企业
湖州适溪畜产品加工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董事洪爱女儿配偶的母亲持有其 66.67%股权的企业
天台县宏利包装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董事洪爱的妹妹持有其 60.53%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的企业（吊销未注销）
天台缘美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董事洪爱的妹妹持有其 51%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的企业
天台嵘胜纸业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董事洪爱配偶的弟弟持有其 44.94%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的企业
杭州岩木草白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董事洪爱女儿的配偶担任其执行董事的企业
杭州岩木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董事洪爱女儿的配偶持有其 46%股权并担任其董事长的企业
杭州睿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董事洪爱女儿的配偶持有其 1%财产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伊犁岩木草青禾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董事洪爱女儿的配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湖州南浔城南村级集体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董事洪爱女儿的配偶及其父亲控制的久盛地板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洪爱女儿配偶的父亲担任其执行董事、总经理的企业
湖州楼盛木业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董事洪爱女儿配偶的母亲持有其 50%股权的企业
天台美荟医疗美容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董事洪爱的妹妹持有其 51%股权，并担任其执行董事、经理的企业
天台圣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董事洪爱配偶的弟弟持有其 90%的财产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杭州和和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董事洪爱配偶的弟弟持有其 90%的股权的企业（吊销未注销）
杭州岩木草蔷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董事洪爱女儿的配偶曾担任其执行董事（已于 2019 年 12 月注销）
杭州市江干区珍贵服饰商行	报告期内董事洪爱的姐姐曾为其经营者（已于 2019 年 4 月注销）
通辽市蓝景圣诺尔能源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董事洪爱控制的通辽市圣达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已于 2019 年 8 月注销）
北京天地洁家政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晏征宇的弟弟和弟媳合计持有其 100%股权；董事晏征宇的弟弟担任其执行董事、经理的企业
北京辰光宇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晏征宇的弟弟和弟媳合计持有其 100%股权；董事晏征宇的弟弟担任其执行董事的企业（吊销未注销）

北京金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晏征宇的弟媳持有其 80% 股权，并担任其执行董事的企业
北京东奥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晏征宇的弟弟持有其 60% 股权，并担任其执行董事、经理的企业
创新天宇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晏征宇的弟弟担任其执行董事、经理的企业
北京嘉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晏征宇的弟弟担任其董事长的企业
北京派客停车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晏征宇弟弟和弟媳合计持有其 100% 股权（已于 2019 年 2 月注销）
北京恒信共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曾任控股股东东南医药的监事印小中担任董事（已于 2019 年 7 月注销）

6、本企业与关联方发生交易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2）关联租赁情况

无。

（3）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4）关键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0 年 1-6 月、2019 年 1-6 月分别为 15 人、15 人，支付薪酬情况如下：

项 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3,457,247.00	2,851,413.00

7、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无。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的承诺事项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应收账款

1、风险分析

种 类	2020-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一:	69,283,845.04	95.38	4,613,521.81	6.66	64,670,323.23
组合二:	3,358,900.00	4.62			3,358,900.00
组合小计	72,642,745.04	100.00	4,613,521.81	6.35	68,029,223.23
合 计	72,642,745.04	100.00	4,613,521.81	6.35	68,029,223.23

种 类	2020-1-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一:	78,618,677.41	95.90	4,814,512.96	6.12	73,804,164.45
组合二:	3,358,900.00	4.10			3,358,900.00
组合小计	81,977,577.41	100.00	4,814,512.96	5.87	77,163,064.45
合 计	81,977,577.41	100.00	4,814,512.96	5.87	77,163,064.45

2、组合中，按组合一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2020-6-30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预期平均损失率(%)
1年以内	62,800,802.59	90.64	3,140,040.13	5.00
1—2年	4,505,441.09	6.50	450,544.11	10.00
2—3年	1,363,805.41	1.97	409,141.62	30.00
3年以上	613,795.95	0.89	613,795.95	100.00
合 计	69,283,845.04	100.00	4,613,521.81	6.66

项 目	2020-1-1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预期平均损失率(%)
1年以内	73,779,357.99	93.84	3,688,967.90	5.00
1—2年	3,466,714.78	4.41	346,671.48	10.00

2—3年	848,187.23	1.08	254,456.17	30.00
3年以上	524,417.41	0.67	524,417.41	100.00
合 计	78,618,677.41	100.00	4,814,512.96	6.12

3、期末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权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单位的款项。

4、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比(%)	坏账计提金额
兰州远方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8,293,751.33	1年以内	11.42	414,687.57
重庆三合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6,811,000.00	1年以内	9.38	340,550.00
重庆医药集团药特分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5,086,460.75	1年以内	7.00	254,323.04
深圳市全药网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686,131.59	1年以内	5.07	184,306.58
国药乐仁堂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444,386.80	1年以内	4.74	172,219.34
合 计			27,321,730.47		37.61	1,366,086.53

5、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实施的核销程序	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医药总公司业务部	货款	171,027.70	无法收回	内部批准	否
合 计		171,027.70			

6、报告期计提、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 目	2020年1-6月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0年1月1日	4,814,512.96		4,814,512.96
本年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本年转回预期信用损失	29,963.45		29,963.45
本年核销的损失准备	171,027.70		171,027.70
2020年6月30日	4,613,521.81		4,613,521.81

(二) 其他应收款

1、风险分析

种 类	2020-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一:	286,584.76	1.86	68,244.24	23.81	218,340.52
组合二:	15,087,473.27	98.14			15,087,473.27
组合小计	15,374,058.03	100.00	68,244.24	0.44	15,305,813.79
合 计	15,374,058.03	100.00	68,244.24	0.44	15,305,813.79

种 类	2020-1-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一:	272,929.60	1.90	63,146.48	23.14	209,783.12
组合二:	14,087,473.27	98.10			14,087,473.27
组合小计	14,360,402.87	100.00	63,146.48	0.44	14,297,256.39
合 计	14,360,402.87	100.00	63,146.48	0.44	14,297,256.39

2、组合中，按组合一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项 目	2020-6-30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预期平均损失率(%)
1年以内	224,284.76	78.26	11,214.24	5.00
1—2年	4,300.00	1.50	430.00	10.00
2—3年	2,000.00	0.70	600.00	30.00
3年以上	56,000.00	19.54	56,000.00	100.00
合 计	286,584.76	100.00	68,244.24	23.81

项 目	2020-1-1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预期平均损失率(%)
1年以内	214,929.60	78.75	10,746.48	5.00
1—2年	-	-	-	10.00
2—3年	8,000.00	2.93	2,400.00	30.00
3年以上	50,000.00	18.32	50,000.00	100.00
合 计	272,929.60	100.00	63,146.48	23.14

3、期末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权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单位的款项。

4、其他应收款中金额较大的单位情况

名 称	关联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账	坏账计提金
-----	------	------	----	----	--------	-------

					款总额比例 (%)	额
北京安元堂医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往来款	15,087,473.27	1年以内、3年以上	98.14	
北京福海工贸集团	非关联方	押金	50,000.00	3年以上	0.33	50,000.00
付佳	非关联方	押金	10,300.00	1-2年、3年以上	0.07	6,430.00
北京众合天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9,000.00	1年以内	0.06	450.00
常青泰达(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2,000.00	2-3年	0.01	600.00
合 计			15,158,773.27		98.61	57,480.00

5、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6、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 目	2020-6-30	2020-1-1
往来款及其他	15,087,473.27	14,087,473.27
备用金	500.00	500.00
代垫社保款	214,784.76	201,129.60
押金保证金	71,300.00	71,300.00
合 计	15,374,058.03	14,360,402.87

7、报告期内计提、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 目	2020年1-6月		合计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	63,146.48		63,146.48
本年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5,097.76		5,097.76
本年转回预期信用损失			
本年核销的损失准备			
2020年6月30日	68,244.24		68,244.24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项 目	2020-6-30	2020-1-1
北京安元堂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4,512,173.53	4,512,173.53
合 计	4,512,173.53	4,512,173.53
减: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净 额	4,512,173.53	4,512,173.53
-----	--------------	--------------

2、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增减变动	持股比例	持有表决权比例
北京安元堂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4,512,173.53	无	100%	100%
合 计	4,512,173.53		100%	100%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分类信息

项 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营业收入	95,801,929.27	128,649,539.12
主营业务收入	95,773,627.38	128,649,539.12
其他业务收入	28,301.89	
营业成本	13,595,473.60	20,021,312.42
主营业务成本	13,595,473.60	20,021,312.42
其他业务成本		

2、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列示

产品类别	2020年1-6月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产品销售	95,773,627.38	13,595,473.60	85.80
运德素	95,773,627.38	13,595,473.60	85.80
合 计	95,773,627.38	13,595,473.60	85.80

产品类别	2019年1-6月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产品销售	128,649,539.12	20,021,312.42	84.44
运德素	128,649,539.12	20,021,312.42	84.44
合 计	128,649,539.12	20,021,312.42	84.44

3、公司按单体客户列示前5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本年度营业收入	占全部营业收入比例(%)
兰州远方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7,692,660.25	8.03
重庆医药集团药特有限责任公司	6,250,180.62	6.52
深圳市全药网药业有限公司	5,340,257.79	5.57
华润普仁鸿(北京)医药有限公司	2,853,378.73	2.98
重庆三合药业有限公司	2,494,174.72	2.60
合 计	24,630,652.11	25.70

4、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 区	2020年1-6月	
	收入	成本
东北地区	11,346,788.60	1,543,593.36
华北地区	12,684,180.78	1,819,961.50
华东地区	17,738,190.09	2,335,250.97
华南地区	7,780,613.20	1,325,735.87
华中地区	10,188,693.20	1,436,756.21
西北地区	15,631,192.23	2,245,873.55
西南地区	20,403,969.28	2,888,302.14
合 计	95,773,627.38	13,595,473.60

(五)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2,732,809.11	22,516,418.34
加: 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38,825.55	-744,312.9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392,471.70	5,251,459.37
无形资产摊销	352,710.48	342,412.9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03,732.18	283,952.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431.94	5,061.3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24,422.36	585,871.8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477.98	111,646.9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336,732.41	-2,677,483.9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413,306.68	12,972,763.1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380,527.18	-5,978,683.4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666,331.65	32,669,106.2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2,854,702.01	77,353,596.1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9,787,696.74	99,560,608.4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067,005.27	-22,207,012.29

十三、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类 别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431.94	-5,330.3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872,049.81	309,517.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收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219,420.80	300.0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营性损益对利润总额的影响的合计	2,642,197.07	304,486.71
减：所得税影响数	382,500.46	32,431.38
减：少数股东影响数		
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影响数	2,259,696.61	272,055.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0,962,410.24	22,503,440.58

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12%	8.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33%	8.29%

3、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1	0.21	0.21	0.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9	0.20	0.19	0.20

北京三元基因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9月29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 （三）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工业开发区金苑路1号4号楼，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